

(股票代號：5604)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度

年 報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四 月 二 十 五 日 刊 印
本年報之查詢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se.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侯冠朱
職稱：財務部協理
聯絡電話：(04)2359-8181
電子郵件信箱：fin@cltc.com.tw

二、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朱麗貞
職稱：財務部副理
聯絡電話：(04)2359-8181
電子郵件信箱：ski@cltc.com.tw

三、總公司、營業處、站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40767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一路7號
電話：(04)2359-8181
營業處站：台北、台中、永康等70餘處(詳附錄)

四、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10045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86號3樓
網址：www.osc.com.tw
電話：(02)23618608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郭士華、陳政學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11049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網址：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七、公司網址：www.cltc.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資料	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4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9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0
六、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 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31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 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1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七號關係人 關係之資訊	32
九、公司、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 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33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34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及併購之辦理情形暨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8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3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1
三、從業員工資料	43
四、環保支出資訊	43
五、勞資關係	43
六、重要契約	45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4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5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5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5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4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55
二、財務績效	56
三、現金流量	5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5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58
六、風險事項評估	58
七、其他重要事項	60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1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63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6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63
玖、其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重大影響事項	63
附錄 各營業單位一覽表	162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

(一)貨運實績報告：全球經濟受到中國大陸及美國貿易衝突升溫與國際金融市場波動加劇的影響下，擴張步調呈現不平衡的發展，進而產生對我國出口貿易與經濟成長的負面效應。國內經濟因國際油燃料價格高漲及年金改革效應等等因素造成消費動能減弱。公司 107 年度業績約 50.2 萬噸較 106 年度減少。

(二)營運報告：

1.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營業收入：

107 年合併營收淨額為新台幣 10 億 6 仟 2 佰萬元，106 年營收淨額為新台幣 11 億 3 仟 9 佰萬元，減少 7 仟 7 佰萬元。

(2)營業淨利：

107 年合併營業成本為新台幣 7 億 7 仟 9 佰萬元，佔合併營收淨額 73.29%，合併營業費用為新台幣 2 億 6 仟 9 佰萬元，佔合併營收淨額 25.29%，合併營業利益為新台幣 1 仟 5 佰萬元，佔合併營收淨額 1.42%。

(3)獲利能力：

107 年度合併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4 億 3 仟 8 佰萬元，每股稅後純益 4.03 元。

2.預算執行情形：

107 年貨運預估為 55.6 萬噸，實際貨運量為 50.2 萬噸，預算達成率為 90.3%。

3.獲利能力分析：

107 年度純益率 41.26%，股東權益報酬率為 19.25%。

4.研究發展狀況：

轉型前，分析研究貨量週期變動，機動調整運輸模組，提昇最高貨件積載效能，以提供穩定、即時及有效率的集配服務，檢討運輸服務內容及需求，調整合理計費方式，期以爭取公司最大收益；轉型後，則以資產活化租售業務為重點。

二、108 年度營運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創業至今，一直以客戶服務、員工照顧及股東權益最佳化為經營方針，惟近年來鑑於國內經營環境變遷-勞工及環保法令日趨嚴峻、運費調整受限、人力聘僱不易等因素，貨運經營面對極大挑戰。公司業務擬與同業合作並進行轉型再創佳績，爭取 108 年度企業最大利潤。

(二)營業目標：

轉型前，提供客戶完善集配品質，階段性持續將客戶推介同業。轉型後，以活化公司資產為核心，務求將公司資產價值充分發揮，創造利益來達成營業目標。

(三)重要產銷政策：

整合規劃公司全省約 4.7 萬坪場站土地，全力發揚中連資產實際價值，以達成業務成功轉型的目標。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方面以資產運用價值極大化為原則，同時解決現有土地資產的一些存在問題，並且逢高處份現有回報率較低之土地資產，以求股東之報酬率極大化。若有其他較佳之投資方案，則經董事會研究後再實施。

四、外部環境之影響說明

(一)外部競爭環境

配合中美貿易紛爭、台商回流及物流中心集中化趨勢，未來合法工業區土地之需求將提高。

(二)法規環境影響

配合製造業回流，政府已研擬提高製造業在工業區容積率之提高獎勵，有利於合法工業區土地之出租。

(三)總體經營環境影響

土地之報酬取決於其利用價值，只有台灣整體經濟表現佳，公司之土地資產才能取得更佳之租金或出售回報。

公司經營團隊密切觀察分析市場動向，調整制定最佳營運政策，於 108 年度致力於創造企業最大的利潤，提昇營運績效，來達成營業目標，以不負股東之期許。

祈盼各位股東繼續支持。謝謝！

敬 祝 身 體 健 康 ！ 萬 事 如 意 ！

董事長：蘇 南 州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43年8月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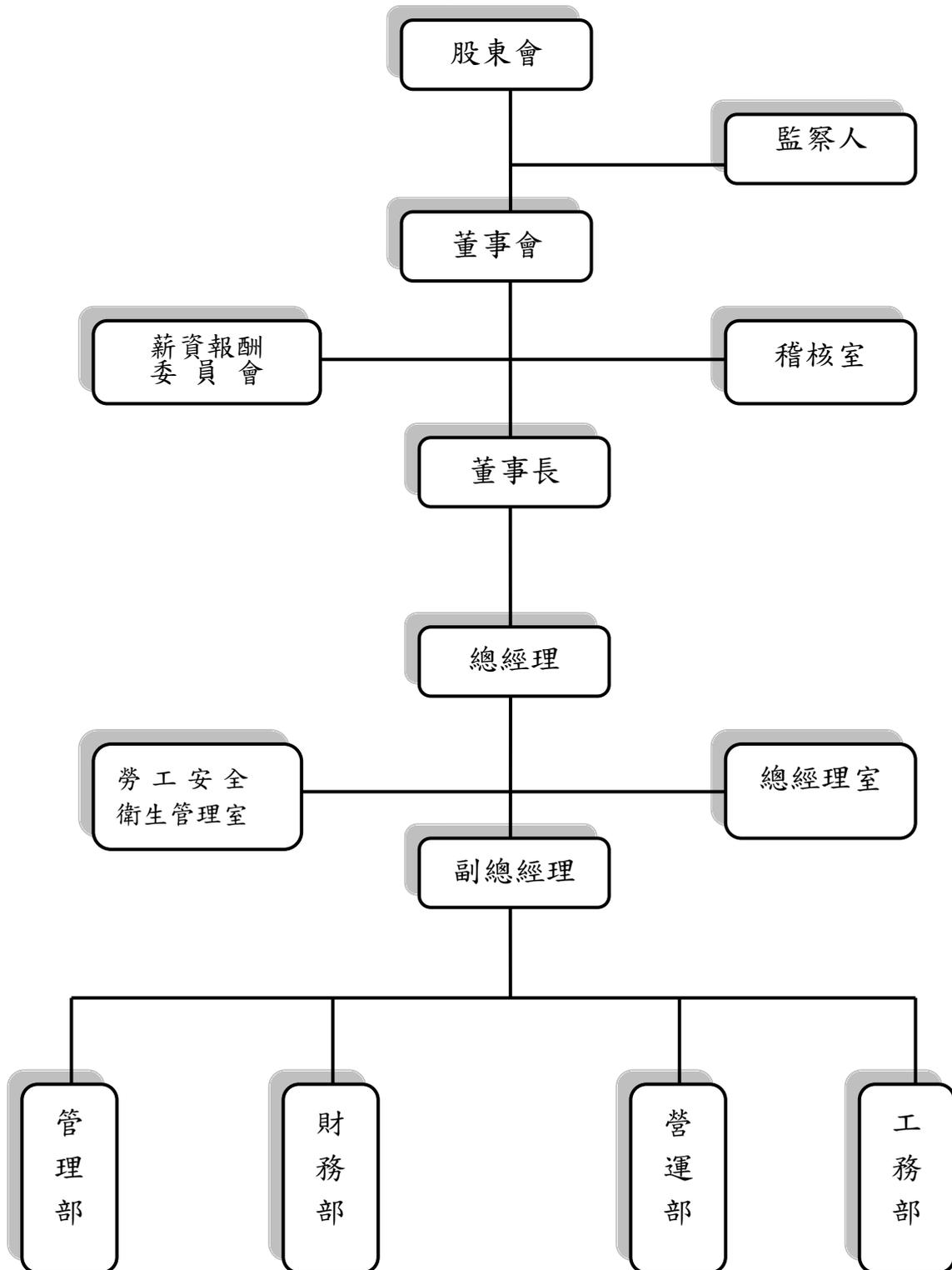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 43年：4月1日籌備，同年8月9日以股份有限公司形態正式成立，資本額為新台幣1,000,000元，總公司設於台中市民族路1號，提供客戶「戶對戶」的送貨服務。
- 49年：首度引進小貨車，專門收送市區內貨件，提供客戶更便捷的服務。
- 54年：創新作業方式，最先使用月台式作業及利用拖車從事長途運輸。
- 64年：率先同業啟用電腦設備，提高資料處理速度。
- 73年：職工福利委員會成立。
- 81年：進行管理資訊系統更新計劃，積極導入管理資訊系統MIS，申請獲准公開發行。總公司及台中營業處遷入台中工業區新大樓，占地約8,700坪。
- 84年：管理資訊系統全面上線，並轉投資成立中連加油站及賽環科技關係企業。
- 86年：股票正式上櫃。
- 90年：完成線上托運及網路查詢等電子商務作業。
- 91年：完成到付、代收貨款、海外托運等服務項目之上線作業，並進行人力資源及薪資作業之調整。
- 92年：為提高股東資本報酬率，調整資產規模，首次進行現金減資返還股款762,540千元，將股本降為17億7仟9佰餘萬元。
- 93年：持續調整資產規模，進行現金減資返還股款177,926千元；另為促進合理經營，提升競爭力，合併臺南汽車貨運(股)公司。
- 94年：持續調整資產規模，現金減資返還股款339,947千元。
- 95年：現金減資返還股款271,957千元；全面昇級各分支機構電腦作業環境；提升長途轉運速度，陸續淘汰全拖車改以半拖車運載。
- 96年：更新電腦主機及完成資料庫集中化。
- 97年：完成貨件配送訊息即時回報系統。
- 98年：託運手板作業程序改善及完成到付現收電腦開立發票。
- 99年：因應資訊百年完成系統修改、網站軟體更新、全面電腦連線開立發票。
- 100年：建置簽收單回條影像掃描查詢系統。
- 101年：因應IFRS完成帳務系統修改、因應個資法，加強系統敏感資料安全性。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概述：

部 門	工 作 職 能
稽 核 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檢查與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完整性及有效性 ◆提供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改善建議 ◆執行公司內部稽核業務
薪 資 報 酬 委 員 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訂定及評估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酬政策等
總 經 理 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經營目標與策略之規劃與推動 ◆專案之評估與推行 ◆教育訓練之研擬與編排 ◆管理規章之研擬、評估與追蹤
勞 工 安 全 衛 生 管 理 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勞工安全衛生之規劃及執行 ◆法務事宜
管 理 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資產、設備、文具之採購與管理 ◆場站之安全衛生維護與管理 ◆人力資源規劃、人事管理制度之建立及執行 ◆教育訓練之執行 ◆總務事項
財 務 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預算彙整編擬與控制 ◆稅務規劃 ◆資金管理與調度 ◆會計制度之編制及會計帳務處理 ◆成本分析 ◆提供管理階層會計資訊，以為經營策略之參考
營 運 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營業計畫之研擬與推行 ◆營業報表之統計、審核與分析 ◆貨件安全維護與貨物追蹤處理 ◆長途班車之調度管理與班次編排 ◆配送計畫之研擬與管理
工 務 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車輛之維修與審驗 ◆車輛零件之採購與管理 ◆車籍之登錄與管理 ◆保養場所之安全衛生維護與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08年4月25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或等關其管或人職稱	配二以係他、董監	偶親內之主事察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蘇南州	男	106.06.02	三	103.06.04	709,242	0.65	709,242	0.65	58,162	0.05	0	0	美國奧勒崗大學企管碩士 相關經歷：曾任本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董事長 永真投資(股)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富陽事業(股)公司		106.06.02	三	97.06.02	2,322,728	2.14	2,322,728	2.14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財管碩士 相關經歷：曾任本公司董事長	富陽事業(股)董事長 賽環科技(股)董事長兼總經理 中連加油站(股)董事長兼總經理 長連汽車企業(股)董事 商富實業(股)董事	董事	陳志宏	二親等
	中華民國	法代：陳志真	男				1,542	0	0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陳志宏	男	106.06.02	三	95.06.06	6,250,219	5.75	6,250,219	5.75	0	0	0	0	美國麻省理工材料科學博士	無	董事	陳志真	二親等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劉素萍	女	106.06.02	三	106.06.02	169	0	10,169	0.01	0	0	0	0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 相關經歷：欣巴巴事業(股)公司稽核經理、安國國際科技(股)公司採購經理、曾任本公司總經理室高專	皇將科技(股)公司稽核主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清歡	男	106.06.02	三	106.06.02	3,971	0	3,971	0	0	0	0	0	省立體育專體育科 相關經歷：曾任本公司營運部協理、營業所處長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簡秋玉	女	106.06.02	三	94.06.10	607,426	0.56	607,426	0.56	29,554	0.03	0	0	靜宜大學數學系 相關經歷：彰女數學教師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林英來	男	106.06.02	三	103.06.04	186,096	0.17	265,525	0.24	0	0	0	0	台中市立一中 相關經歷：曾任本公司營運部協理、管理部協理兼副總經理、賽環科技董事、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陳澄昌	男	103.06.04	三	103.06.04	249,008	0.23	249,008	0.23	128,973	0.12	0	0	新民商職 相關經歷：曾任本公司管理部協理、中連加油站總經理、中連加油站董事	無	無	無	無

註1：持有股份係揭露最近停止過戶日始日 108.04.07 之資料 (108 年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108.04.07 - 108.06.05)。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年4月25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富陽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陳志宏 32.24%、英屬維京群島商 FULLWEALTH INT'L INC 32.23%、陳志欣 11.81%、蔡碧娥 11.81%、陳世耕 3.87%、陳世峰 4.76%、陳洵如 3.27%、陳志真 0.01%

3. 上表 2.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8年4月25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英屬維京群島商 FULLWEALTH INT'L INC	英屬維京群島商 CENTRAL ORIENT INC

4.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108年4月25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國家考試及合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1	2	3	4	5	6	7	8	9	10				
蘇南州			✓		✓			✓	✓	✓	✓	✓	✓	✓	無
富陽事業(股)公司代表人: 陳志真	✓		✓					✓	✓	✓			✓		無
陳志宏		✓	✓	✓				✓	✓	✓			✓	✓	無
劉素萍		✓	✓	✓	✓	✓	✓	✓	✓	✓	✓	✓	✓	✓	無
林清歡		✓	✓	✓	✓	✓	✓	✓	✓	✓	✓	✓	✓	✓	無
簡秋玉		✓	✓	✓	✓	✓	✓	✓	✓	✓	✓	✓	✓	✓	無
林英來		✓	✓	✓	✓	✓	✓	✓	✓	✓	✓	✓	✓	✓	無
陳澄昌		✓	✓	✓	✓	✓	✓	✓	✓	✓	✓	✓	✓	✓	無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年4月25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股(註1)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1)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1)		主學(經)要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江瑞萌	男	94.06.10	400,000	0.37	293,500	0.27	0	0	新民商工商科 相關經歷：曾任本公司副總兼管理部協理、財務部協理、賽環科技董事	中連加油站之董事	稽核主管	江浩	一親等
營運部協理	中華民國	謝宗熹	男	101.08.01	38,068	0.03	25	0	0	0	台中高農食品加工科 相關經歷：曾任福壽實業研發部門	無	無	無	無
管理部協理	中華民國	陳建州	男	94.07.01	86,465	0.08	2,130	0	0	0	嶺東科大財經法律研究所 相關經歷：曾任連邦電信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侯冠朱	女	91.05.01	104,000	0.10	0	0	0	0	中正大學會計與資訊科技研究所 相關經歷：安侯建業審計組副理	賽環科技之董事	無	無	無
工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林永專	男	107.06.01	711	0	0	0	0	0	嘉陽商工汽修科 相關經歷：中華汽車引擎部組長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主管	中華民國	江浩	男	105.01.23	360,000	0.33	0	0	0	0	朝陽科大會計系 相關經歷：安侯建業審計員	無	總經理	江瑞萌	一親等

註1：持有股份係揭露最近停止過戶日始日108.04.07之資料(108年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108.04.07-108.06.05)。

2. 監察人之報酬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5)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 6)
		報酬(A)(註 1)		酬勞(B)(註 2)		業務執行費用(C)(註 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4)			
監察人	簡秋玉	0	0	0	0	216	216	0.05%	0.05%	無
監察人	林英來									
監察人	陳澄昌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註)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8) D
低於 2,000,000 元	簡秋玉、林英來、陳澄昌，共 3 人	簡秋玉、林英來、陳澄昌，共 3 人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以上		
總計	3 人	3 人

(註)法人監察人將法人及代表人分別列示計算。

- 註 1：係指 107 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 註 3：係指 107 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
- 註 4：係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5：稅後純益係指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6：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監事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 註 8：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107年12月31日 單位：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註1)		退職退休金 (B) (註2)		獎金及特 支費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 (D) (註4)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5)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江瑞萌	1,181	1,181	30	30	299	371	0.047	0	0.047	0	0.34%	0.36%	無

*本公司107年無副總經理。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9)E
低於2,000,000元	江瑞萌	江瑞萌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含)元以上		
總計	1人	1人

註1：係填列107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2：係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數。

註3：係填列107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並按去年實際分配原則依107年底在職員工人數平均分配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註5：稅後純益係指107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6：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監事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7：係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姓名。

註9：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7年12月31日 單位：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註1)	現金金額 (註1)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註2)(%)
經 理 人	總 經 理	江 瑞 萌	0	240	240	0.000055%
	營 運 部 協 理	謝 宗 熹				
	管 理 部 協 理	陳 建 州				
	財 務 部 協 理	侯 冠 朱				
	工 務 部 協 理	林 永 專				
	稽 核 室 主 管	江 浩				

註1：係填列經108年董事會通過分派107年度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並按去年實際分配原則依107年底在職員工人數平均分配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註2：稅後純益係指107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稱	酬金總額 (千元)				酬金總額占稅後 純益比例(%) (註3)				分 析 及 說 明
	107 年		106 年		107 年		106 年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 事 (註1)	2,346	6,928	3,330	7,911	0.53%	1.58%	3.89%	9.24%	*董事及監察人酬金政策： (1)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請董事會決議。 (2)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除執行業務之車馬費及兼任員工領取之酬金外，並無領取其它董監酬勞。 (3)酬金給付係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董監事之酬金，係依公司章程第14條之1規定，董事、監察人每人每月6,000元車馬費；董事兼任公司其他職務，應參酌同業通常水準及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按本公司員工薪俸等級及職務加給表之標準支給。 *差異分析： 酬金總數與去年之差異主為106.06.02董監任期屆滿並選任首次獨立董事，原卸任之董事有兼任員工之10601-05酬金，新任之獨董無任職情形，故107年酬金總額較106年減少。占稅後純益比例因107年業外有處分不動產使107年稅後損益較去年高，致107年占比下降。
監 察 人	216	216	216	216	0.05%	0.05%	0.25%	0.25%	
小 計	2,562	7,144	3,546	8,127	0.58%	1.63%	4.14%	9.49%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註2)	1,510	1,582	1,555	1,597	0.34%	0.36%	1.82%	1.8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政策： (1)本公司經理人之酬金，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請董事會決議。 (2)本公司總經理之酬金為薪資、退休金、獎金、員工酬勞及兼任董事之執行業務費用。 (3)經理人之酬金給付係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經理人之酬金，依公司章程第17條之1規定，參酌同業通常水準及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按本公司員工薪俸等級及職務加給表之標準支給；兼任董事之執行業務費用，係依公司章程第14條之1規定，董事、監察人每人每月6,000元車馬費；員工酬勞係依發放日在職人數平均分配。 *差異分析： 酬金總數與去年無重大差異，占稅後純益比例因107年業外有處分不動產使107年稅後損益較去年高，致107年占比下降。

註1：本公司總經理106.06.02前為公司董事(106.06.02屆滿改選卸任)，上述期間之董事酬金亦含總經理酬金。

註2：本公司總經理1人，無副總經理。

註3：稅後純益係指依IFRS編製之個體財報之稅後純益。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A) 6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註)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 數	實際出(列)席 率(%) (B/A)	備 註
董事長	蘇南州	6	0	100	無
董 事	富陽事業(股)公 司代表人:陳志真	6	0	100	無
董 事	陳志宏	0	6	0	無
獨立董事	劉素萍	5	1	83	無
獨立董事	林清歡	6	0	100	無
監 察 人	簡秋玉	6	0	100	無
監 察 人	林英來	4	0	67	無
監 察 人	陳澄昌	6	0	100	無

註：董事屬法人者，分別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揭露涉及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議案)	獨董意見			公司處 理說明	決議結果
		贊成	反對	保留		
107/01/016 (107 年第 1 次)	第一案： 通過中和區土地出售案減縮交易 買方人數。	V			無	全體出席董事無 異議決議通過
107/02/09 (107 年第 2 次)	第八案： 通過購買松山營業處部份占用之 土地。	V			無	全體出席董事無 異議決議通過
108/01/10 (108 年第 1 次)	第一案： 通過出售臺中市沙鹿區鹿峰西段 之土地及其地上物。	V			無	全體出席董事無 異議決議通過
108/03/12 (108 年第 2 次)	第九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 處理程序」及各子公司「取得或處 分資產處理程序」。	V			無	全體出席董事無 異議決議通過
	第十二案： 通過大甲土地過戶爭訟以和解處 理	V			無	全體出席董事無 異議決議通過
108/04/03 (108 年第 3 次)	第一案： 通過締結關於出租全部不動產。	V			1 位獨董表達 應就企業社會 責任員工照顧 及股東權益應 全面考量，已 列入記錄	記錄獨董意見， 全體出席董事無 異議決議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107年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107年無此情形。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另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訂定及定期評估本公司董監事及經理人之薪酬政策、制度、薪資報酬標準與結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無設置審計委員會。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如下：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A) 6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	實際列席 次 (B)	實際列席 率(%) (B/A)	備註
監察人	簡秋玉	6	100	無
監察人	林英來	4	67	無
監察人	陳澄昌	6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107年監察人列席董事會並無與董事會決議結果不同意見之情形。

二、監察人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敘明監察人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本年度無此情事。

三、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監察人及稽核主管均需列席董事會，稽核主管需於董事會報告稽核情形及提交稽核報告予監察人審核，故監察人可藉此管道了解公司財務及業務情形，或亦可隨時以電話詢問。監察人可透過電話直接與會計師溝通或由公司協助其聯繫會計師。

註：監察人屬法人者，分別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後續依法規要求辦理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一)本公司訂有股東會議事規則、發言人制度及股務專人處理相關事宜。 (二)本公司股務委由股務代理機構辦理，另本公司設有股務專人了解股東結構。 (三)本公司對轉投資事項之處理除已訂有「對子公司監控作業」外，其餘係依「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四)依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處理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一)未訂 (二)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目前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而由監察人代替審計委員會運作 (三)未訂 (四)本公司固定每年第一次董事會及會計師異動時參考會計師法第47條及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一)後續依法規要求辦理 (二)後續依法規要求辦理 (三)後續依法規要求辦理 (四)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	v		本公司該事務目前由財務部及股務單位統籌兼任之，並已將處理董事要求之規定訂於董事會議事規範。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並建立發言人制度,利害關係人可於公司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查得聯絡方式,透由電話、傳真、郵寄或E-MAIL與公司溝通。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任專業股代機構亞東證券(股)公司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v		(一)本公司架有網站(www.cltc.com.tw)供投資人查詢本公司揭露之各項財務、業務等資訊,並於網站架設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mops.tse.com.tw),供投資人參考。 (二)本公司架有英文網站,並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	(一)無重大差異 (二)英文網站改善中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員工權益:本公司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2)僱員關懷:提供穩定之就業環境、提供員工宿舍、妥適的教育訓練及其他福利制度(如健檢、團保、婚喪補助等)。 (3)投資者關係:設置股務人員及發言人負責處理投資人相關事宜。 (4)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的互動溝通關係,給予合理利潤。 (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及建言。 (6)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非屬金管會要求強制董監事須持續進修之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大多具有產業專業背景及經營管理實務經驗。 (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 (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良好關係，以創造雙贏。 (9)購買董事及監察人責任保險：預計108年6月投保。	
九、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依第5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目前已改善項目：無。可改善事項：無。				

(四)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 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具有商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 所需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劉素萍			✓	✓	✓	✓	✓	✓	✓	✓	✓	無	
其他	林清歡			✓	✓	✓	✓	✓	✓	✓	✓	✓	無	
其他	張勝彥			✓	✓	✓	✓	✓	✓	✓	✓	✓	無	

註 1：身分別：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6 年 6 月 16 日至 109 年 6 月 1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劉素萍	2	0	100	
委員	林清歡	2	0	100	
委員	張勝彥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107 年開會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107 年開會無此情形。

註：(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v</p> <p>v</p> <p>v</p> <p>v</p>	<p>(一)未訂</p> <p>(二)無</p> <p>(三)無</p> <p>(四)訂有薪資政策、績效考核制度及獎懲制度，惟尚未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p>	<p>目前未計畫訂定相關辦法及專職或兼職單位，後續法令如有要求，依法規規定辦理。</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v</p> <p>v</p> <p>v</p>	<p>(一)鼓勵廢紙再利用。</p> <p>(二)本公司為運輸業，因非屬高污染行業，雖未申辦ISO 14001或類似之環境管理系統之驗證，107年因環境污染(如車輛廢氣污染等)而被遭處分之罰款微小，公司管理方面訂有辦公室用水及用電標準，期節能減碳。</p> <p>(三)無。</p>	<p>已盡量配合。</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v</p> <p>v</p>		<p>(一)本公司之雇用政策、管理辦法及員工工作守則，係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訂定，勞資權利義務(如勞健保、退休金、工時、最低工資等)符合勞工相關法令之規定，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事宜(如急難救助、獎學金、婚喪喜慶等)。</p> <p>(二)本公司設有申訴專線。</p>	<p>部份精神已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其他視需要評估改善中。</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各分支機構設有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每年實施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另公司定期辦理員工健檢。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公司建有電子公文系統，所有政策之傳達及人員調動任命，都能有效傳遞。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公司除提供內部教育訓練外，外部教育訓練有培訓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全額補助考取專業證照等(如職業貨車證照、堆高機證照)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本公司為運輸業，消費者託運須知已印製於託運單上，另公司設有客服專線，處理消費者問題。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本公司為運輸服務業，確實遵循事業主管機關交通部及相關機關所訂之相關法規運行。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審慎評估社會觀感不佳之廠商。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評估改善中。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未訂定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v</p> <p>v</p> <p>v</p>	<p>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目前依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及管理規章運行</p>	<p>目前未計畫訂定相關辦法，後續法令如有要求，依法規規定辦理。</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v</p> <p>v</p> <p>v</p> <p>v</p> <p>v</p>	<p>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目前依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及管理規章運行</p>	<p>目前未計畫訂定相關辦法，後續法令如有要求，依法規規定辦理。</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公司設有「道德行為規範暨舉報處理程序」，依該程序規定，舉報人具名書面填寫舉報單，或撥打檢舉專線，由專人處理，承辦專人收件並調查完成後需書寫調查報告及附件送交上級開會裁決。對檢舉人及參與調查過程之相關人員設有保護及保密機制。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無	評估改善中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未訂定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七)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

1.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之相關規章如下：

- (1)股東會議事規則
- (2)董事會議事辦法
- (3)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 (4)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2.查詢方式：本公司網站(<http://www.cltc.com.tw>)「投資人專區」之「公司治理」或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se.com.tw>)「公司治理」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資訊：

1.董監事及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受訓名單	受訓人員	受訓單位	受訓課程	受訓時數
獨立董事	劉素萍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內稽人員核心知識技能系列(一)	18小時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內稽人員核心知識技能系列(二)	12小時
財務部協理	侯冠朱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小時
稽核室主管	江浩	內部稽核協會	財務報表的閱讀分析與運用	6小時
		內部稽核協會	財務分析指標判讀及經營風險預防	6小時

2.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無。

3.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未訂定。

4.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本公司內控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新任之內部人，於就任時均分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所編制之「上櫃及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相關法令及應行注意事項」供內部人遵循。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表示設計及執行均有效

(本聲明書於遵循法令規章部分採全部法令規章均聲明時適用)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年03月12日

本公司民國106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03月1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蘇南州



總經理：江瑞萌



註1：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失，應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舉並說明自行評估所發現之重大缺失，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會計師審查報告：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年/次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07 年第 1 次	107/01/16	1. 通過中和區土地出售案減縮交易買方人數。	已於 107.03 完成過戶程序並收迄款項。
107 年第 2 次	107/2/9	1.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	已將該案提報 107 年度股東會。
		2.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財務報表。	107.03 已完成 106 年度財報申報相關作業，106 年度財務報表連同營業報告書已提送 107 年度股東會承認。
		3.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派。	已提送 107 年度股東會承認，並於 107.07 完成發放。
		4. 通過法定盈餘公積配發現金。	已提送 107 年度股東會討論，並於 107.07 完成發放。
		5.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07.03 已完成相關申報作業。
		6. 通過本公司 107 年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依審議後薪資報酬及政策執行之。
		7. 通過召開 107 年度股東常會之相關事宜。(重點摘錄：股東會時間及地點：107 年 6 月 5 日上午 9 時、台中市西屯區工業 28 路 2 號台中酒廠)	107 年度股東常會已順利召開。
		8. 通過購置松山營業處部份占用之土地。	已於 107.07 完成過戶程序。
107 年第 3 次	107/05/04	1. 通過變更簽證會計師。	
		2. 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符合獨立性。
		3. 通過本公司 107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表。	107.05 已完成 107Q1 財報申報相關作業。
		4. 通過工務部主管異動。	新任已於 107.05 就任
107 年第 4 次	107/06/05	1. 通過現金股利暨法定盈餘公積配發現金之除息基準日。(107/07/01 為除息基準日，107/07/11 為發放日)	107.07 已依完成股利發放作業。
107 年第 5 次	107/07/31	1. 通過本公司 107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季報表。	107.08 已完成 107Q2 財報申報相關作業。

年/次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2.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發放年度:107 年)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酬勞分派。	107.09 已依決議完成發放。
107 年第 6 次	107/10/30	1.通過本公司 107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季報表。	107.11 已完成 107Q3 財報之申報相關作業。
		2.通過本公司 108 年稽核計畫。	107.12 已完成相關申報作業，108 年依稽核計畫執行之。
		3.通過本公司 108 年營運計畫。	108 年依營運計畫進行中。
108 年第 1 次	108/01/10	1.通過臺中市沙鹿區鹿峰西段之土地及其地上物出售案。	108.01 已完成出售合約之簽訂，依合約預計 108/04/30 收迄尾款並辦理過戶。
108 年第 2 次	108/03/12	1.通過本公司 107 年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	預計提報 108 年度股東會。
		2.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財務報表。	108.03 已完成 107 年度財報申報相關作業，107 年度財務報表連同營業報告書預計提送 108 年度股東會承認。
		3.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派。	預計將該案提送 108 年度股東會承認。
		4.通過本公司 107 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08.03 已完成相關申報作業。
		5.通過本公司 108 年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依審議後薪資報酬及政策執行之。
		6.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預計將該案提送 108 年度股東會討論。
		7.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預計將該案提送 108 年度股東會討論。
		8.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預計將該案提送 108 年度股東會討論。
		9.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各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預計將該案提送 108 年度股東會討論。
		10.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依修訂後「董事會議事規範」遵行之
		11.通過召開 108 年度股東常會之相關事宜。(重點摘錄：股東會時間及地點：108 年 6 月 5 日上午 9 時、台中市西屯區工業 28 路 2 號台中酒廠)	已依法公告之。
		12.通過大甲土地過戶爭訟以和解處理。	108.04 已完成過戶。

年/次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3.通過華南銀行新台幣壹億元之信用借款額度。	辦理中
		14.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符合獨立性。
108 年 第 3 次	108/04/03	1.通過締結關於出租全部不動產。	預計將該案提送 108 年股東會討論。
		2.通過與新竹物流簽訂合作備忘錄。	已簽妥合作備忘錄。
		3.通過修改 108 年度股東常會之開會議程。	預計依修改後之開會議程召開 108 年度股東常會。

2.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年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07 年	107/6/5	1.通過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通過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每股分派現金股利 0.90 元。 3.通過法定盈餘公積配發現金，每股分派現金 0.60 元。	依股東會決議結果，107/6/5 董事會訂定相關除息日期及發放事宜，並於 107/7/11 完成現金股利及法定公積配發現金之發放作業。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財簽)	郭士華 會計師	陳政學 會計師	107.01-107.12	本年度無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
大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稅簽)	吳淑慧會計師		107.01-107.12	同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1,180	0	1,180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其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本公司 107 年非審計公費為 0，會計師公費明細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註1)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財簽)	郭士華 陳政學	1,000	0	0	0	0	0	107.01-107.12	本年度無更換會計師事務所
大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稅簽)	吳淑慧	180	0	0	0	0	0	107.01-107.12	同上

註 1：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則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 2：非審計公費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則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其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本公司 107 年無更換會計師事務所，故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其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本公司 107 年審計公費與前一年度相同，故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更換會計師情形：

日期	前任		繼任		更換原因	備註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107/05/04 董事會	安侯建業 聯合會計 師事務所	郭士華 陳君滿	安侯建業 聯合會計 師事務所	郭士華 陳政學	會計師事 務所內部 工作調整	自 107Q1 財務報表 起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整

更 日	換 期	107/05/04 董事會 (自 107Q1 財務報表起)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 事 人		會 計 師
		情 況		委 任 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適		
與 發 行 人 有 無 不 同 意 見		會 計 原 則 或 實 務		用
		財 務 報 告 之 揭 露		
		查 核 範 圍 或 步 驟		
		其 他		
		無		用
其 他 揭 露 事 項		說明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郭士華會計師 陳政學會計師
委 任 之 日 期	107/05/04 董事會 (自 107Q1 財報起)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之復函：

- 1.公司與前任會計師間就會計原則或實務、財務報告之揭露、查核範圍或步驟等有不同意見時：因屬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整，故不適用。
- 2.公司將與前任會計師間不同意見，諮詢並取得繼任會計師對各該事項之書面意見，函送前任會計師，前任會計師有不同意見之復函：因屬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整，故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本公司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註3)	姓名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4月7日止(註1)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蘇南州	0	0	0	0
董事	富陽事業(股)公司	0	0	0	0
	法代：陳志真	0	0	0	0
董事	陳志宏	0	0	0	0
獨立董事	劉素萍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清歡	0	0	0	0
監察人	簡秋玉	0	0	0	0
監察人	林英來	79,429	0	0	0
監察人	陳澄昌	0	0	0	0
總經理	江瑞萌	0	0	0	0
營運部協理	謝宗熹	0	0	0	0
管理部協理	陳建州	0	0	0	0
財務部協理	侯冠朱	0	0	0	0
工務部協理(註4)	陳清潭	57,000	0	NA	NA
工務部協理(註4)	林永專	0	0	0	0
稽核室主管	江浩	0	0	0	0
10%以上大股東(註2)	無	0	0	0	0

(註1)108.04.07為最近停止過戶日始日(108年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108.04.07-108.06.05)。

(註2)本公司無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

(註3)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另詳下表(二)股權移轉資訊。

(註4)原工務部協理陳清潭107.05.15屆齡退休，新任者林永專於107.06.01就任。

(二)股權移轉資訊：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料如下：

姓名	股權移轉 原因(註)	交易 日期	交易相 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 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 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 關係	股數 (股)	交易價格 (千元)
林英來	取得(繼承)	107/04/03	林徐麗霜	林英來之配偶	145,429	4,377
林英來	處份(贈與)	107/05/14	林貞足	林英來之子女	33,000	1,076
			林淑媛		33,000	1,076

註：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股權質押與關係人之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序號	姓名 (註)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 股 率	股 數	持 股 率	股 數	持 股 率	名 稱	關 係	
1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列支敦士登銀行投資專戶	8,254,000	7.59	-	-	-	-	無	無	
2	陳志宏	6,250,219	5.75	-	-	-	-	陳志欣、富陽法代 陳志真 蔡碧娥	二親等 二親等(姻親)	
3	同利投資(股)公司	4,200,000	3.86	-	-	-	-	新竹物流 大信國際	同利之董事 受同一企業控制	
	代表人: Kerry Logistics (Taiwan) Investments Limited 法代馬榮楷	-	-	-	-	-	-			
4	惠瑞實業(股)公司	3,723,531	3.42	-	-	-	-	無	無	
	代表人: 林志平	-	-	-	-	-	-	無	無	
5	陳志欣	3,696,155	3.40	2,531,554	2.33	-	-	蔡碧娥 陳志宏、富陽法代 陳志真 富陽	配偶 二親等 董事	
6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3,172,000	2.92	-	-	-	-	無	無	
7	大信國際有限公司	2,703,000	2.48	-	-	-	-	同利	受同一企業控制	
	代表人: Kerry Logistics Holdings(Taiwan) Limited 法代孔偉成	-	-	-	-	-	-			
8	蔡碧娥	2,531,554	2.33	3,696,155	3.40	-	-	陳志欣 陳志宏、富陽法代 陳志真 富陽	配偶 二親等(姻親) 董事	
9	新竹物流(股)公司	2,500,000	2.30	-	-	-	-	同利	任同利之董事	
	代表人: 仰德投資事業(股)法代許育瑞	-	-	-	-	-	-			
10	富陽事業(股)公司	2,322,728	2.14	-	-	-	-	陳志欣 蔡碧娥	董事 董事	
	代表人: 陳志真	1,542	-	-	-	-	-	陳志欣、陳志宏 蔡碧娥	二親等 二親等(姻親)	

(註)法人股東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107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賽環科技(股)公司	400,000	100.00	-	-	400,000	100.00
中連加油站(股)公司	2,500,000	100.00	-	-	2,500,000	100.00

(註)係指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肆、募集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 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107/04	10	261,000	2,610,000	108,783	1,087,830	設立募集現金 1,000 千元 現金增資 58,199 千元 盈餘轉增資 1,288,450 千元 法定盈餘公積轉增資 29,094 千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257,917 千元 合併增資 98,400 千元 庫藏股減資 92,860 千元 現金減資 1,552,370 千元

註：本公司設立於43年8月9日，因股本歷經40餘次變動，資料眾多，故揭露本公司累計股本來源，另附註揭露自上櫃日(86.05.22)起之股本變動情形、生效核准日期、文號如下：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 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86 上櫃前	10	160,000	1,600,000	143,585	1,435,848	設立募集現金 1,000 千元 現金增資 2,599 千元 盈餘轉增資 848,662 千元 法定盈餘公積轉增資 29,094 千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554,493 千元
86/04	10	160,000	1,600,000	149,145	1,491,448	現金增資 55,600 千元
86/06	10	180,000	1,800,000	178,080	1,780,803	盈餘轉增資 184,283 千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05,072 千元
87/04	10	230,000	2,300,000	222,600	2,226,004	盈餘轉增資 183,160 千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262,041 千元
88/04	10	250,000	2,500,000	244,860	2,448,604	盈餘轉增資 72,345 千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50,255 千元
89/04	10	260,000	2,600,000	257,103	2,571,035	資本公積轉增資 122,431 千元
90/02	10	260,000	2,600,000	254,500	2,545,005	庫藏股減資 26,030 千元
90/04	10	261,000	2,610,000	260,863	2,608,630	資本公積轉增資 63,625 千元
90/10	10	261,000	2,610,000	256,963	2,569,630	庫藏股減資 20,000 千元 庫藏股減資 19,000 千元
90/12	10	261,000	2,610,000	254,833	2,548,330	庫藏股減資 14,560 千元 庫藏股減資 6,740 千元
91/02	10	261,000	2,610,000	254,180	2,541,800	庫藏股減資 6,530 千元
92/06	10	261,000	2,610,000	177,926	1,779,260	現金減資 762,540 千元
93/05	10	261,000	2,610,000	160,133	1,601,334	現金減資 177,926 千元
93/11	10	261,000	2,610,000	169,973	1,699,734	合併增資 98,400 千元
94/09	10	261,000	2,610,000	135,979	1,359,787	現金減資 339,947 千元
95/08	10	261,000	2,610,000	108,783	1,087,830	現金減資 271,957 千元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08,782,968股	152,217,032股	261,000,000股	上櫃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

有價證券種類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之發行目的及預期效益	未發行部分預定發行期間	備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二)股東結構：

108年4月7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1	52	11,104	16	11,173
持有股數(股)	-	100,248	25,647,456	64,847,396	18,187,868	108,782,968
持股比例(%)	-	0.09%	23.58%	59.61%	16.72%	100.00%

註：1.係揭露最近停止過戶日始日 108.04.07 之資料(108年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108.04.07 - 108.06.05)。

2.本公司為上櫃公司。(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陸資持股比例)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8年4月7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
1 至 999	8,644	359,358	0.33
1,000 至 5,000	1,762	3,574,530	3.30
5,001 至 10,000	250	1,948,032	1.79
10,001 至 15,000	87	1,082,571	1.00
15,001 至 20,000	77	1,362,618	1.25
20,001 至 30,000	68	1,728,540	1.59
30,001 至 50,000	63	2,463,411	2.26
50,001 至 100,000	82	5,681,905	5.22
100,001 至 200,000	62	8,392,554	7.71
200,001 至 400,000	35	9,832,957	9.04
400,001 至 600,000	10	4,562,277	4.19
600,001 至 800,000	6	4,022,220	3.70
800,001 至 1,000,000	2	1,913,000	1.76
1,000,001 以上	25	61,858,995	56.86
合 計	11,173	108,782,968	100.00

註：1.係揭露最近停止過戶日始日 108.04.07 之資料(108年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108.04.07 - 108.06.05)。

2.本公司股票面額 10 元，無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8年4月7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列支敦士登銀行投資專戶		8,254,000	7.59
陳志宏		6,250,219	5.75
同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	3.86
惠瑞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723,531	3.42
陳志欣		3,696,155	3.40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3,172,000	2.92
大信國際有限公司		2,703,000	2.48
蔡碧娥		2,531,554	2.33
新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2.30
富陽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2,322,728	2.14

註：係揭露最近停止過戶日始日 108.04.07 (108 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108.04.07-108.06.05)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年 度		106 年 (註10)	107 年 (註10)	當年度截至 108年4月25日 (註8)
	目				
每 股 市 價 (註1)	最 高		34.20	33.25	37.00
	最 低		28.00	28.80	29.60
	平 均		30.76	31.90	33.51
每 股 淨 值 (註2)	分 配 前		19.61	22.24	不適用 (註8)
	分 配 後		18.11	18.49 (註9)	不適用 (註8)
每 股 盈 餘	加權平均股數(股)		108,782,968	108,782,968	不適用 (註8)
	每 股 盈 餘-追溯前 (註3)		0.79	4.03	不適用 (註8)
	每 股 盈 餘-追溯後 (註3)		0.79	4.03 (註9)	不適用 (註8)
每 股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0.90	3.75 (註9)	不適用 (註8)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配 發 現 金		0.60	-	不適用 (註8)
	無 償 配 股	-	-	-	不適用 (註8)
		-	-	-	不適用 (註8)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註4)		-	-	不適用 (註8)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本 益 比-追溯前 (註5)		39.42	7.62	不適用 (註8)
	本 益 比-追溯後		39.42	7.62	不適用 (註8)
	本 利 比 (註6)		20.76	8.19 (註6、9)	不適用 (註8)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 (註7)		4.82	12.21 (註7、9)	不適用 (註8)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係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係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每股平均收盤價非等於每股平均市價，本公司 106 年、107 年每股平均收盤價分別為 31.14 元、30.72 元。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計算式之每股現金股利，含現金股利及法定公積配現金，106 年每股現金股利 1.50 元，107 年每股現金股利 3.75 元)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計算式之每股現金股利，含現金股利及法定公積配現金，106 年每股現金股利 1.50 元，107 年每股現金股利 3.75 元)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因 108Q1 財報尚在查核中故不適用；其餘欄位係填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係以本次(107 年)股東常會擬議分配之情形計算填列。

註 10：106 年及 107 年財報資訊係依 IFRS 編制之個體財報。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1)依據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如下：

本公司因應必要之規模擴充、重大投資、穩定獲利率及兼顧資本適足率下，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股利種類與分配原則：

本公司若未有重大資本預算規劃及轉投資時，分派現金股利原則上不低於當年度決算後可供分配數百分之九十，其餘得以股票股利方式分派，藉以保留資本支出所須之資金。

分派條件與時機：

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依據公司章程之股利政策，108/3/12 董事會決議擬訂 108 年股利分配情形，累計可供分配數計 423,786,474 元，擬每股配發 3.75 元，分配數計 407,936,130 元，配發率為 96.26%，全數為現金股利，無股票股利。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108 年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1,937,057	全數為106年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加：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本期變動數	10,431,278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A)	12,368,335	
加：本年度稅前純益	438,794,543	
減：所得稅費用	(549,083)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3,824,546)	
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B)	394,420,914	
加：特別盈餘公積迴轉(C)	16,997,225	
累計可供分配盈餘(A)+(B)+(C)	423,786,474	流通在外總股數108,782,968股
分配項目：		分配項目： 106年特別盈餘公積迴轉：1,937,057元 107年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本期變動數：10,431,278元 107年盈餘：394,420,914元 107年特別盈餘公積迴轉：1,146,881元
股東股利-現金(每股 3.75 元)	407,936,130	
期末未分配盈餘	15,850,344	107年特別盈餘公積迴轉：15,850,344元

說明：現金配發至元為止(元以下無條件捨去)，分派不足壹元之畸零款，轉列其他收入。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擬議配發現金股利，無配發無償配股，故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無影響。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員工酬勞依公司章程第 20 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0.01% 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董事、監察人酬勞依公司章程第 14 條之 1 規定，董事、監察人按月致送車馬費，每人每月新台幣 6,000 元；董事兼任公司其他職務者，應參酌同業通

常水準及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按本公司員工薪俸等級及職務加給表之標準支給。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 43,884 元(全為現金)，係以本公司 107 年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 107 年度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通過發布財務報告日後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 108/03/12 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如下：

項目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股票	
	現金(元)	股票		占本期個體財報稅後損益(%)	占員工酬勞總額(%)
情形					
董事會通過分派數	43,884	0	0	0	0
認列費用年度估列數	43,884	0	0	0	0
差異數	0	0	0	0	0
差異原因及處理情形	無差異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及差異說明：

項目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現金(元)	股票	
情形			
實際發放數	8,617	0	0
認列費用年度估列數	8,617	0	0
差異數	0	0	0
差異原因及處理情形	無差異		

-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本公司 107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申請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形。

-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之辦理情形暨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經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比重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汽車路線貨運、電腦資訊產品軟體零售、資訊維修服務、加油站及租賃等，107年主要業務以汽車路線貨運為主，從事貨物運輸配送，商品收入係子公司經營加油站業務，107年整體營業比重資料如下：

年度	107年		
	數量 (公噸)	金額 (千元)	營業 比重(%)
貨運收入	502,062	1,032,890	97.24
租金及其他收入		29,364	2.76
小計		1,062,254	100.00

2.目前之服務項目及計劃開發之服務

本公司之服務項目有汽車貨運業務、汽車路線貨運業務、物流倉儲業務及代收貨款等；持續計劃開發以客戶需求為服務導向。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上中下游

本公司產業之上游以倉儲物流、中小型製造業、進口商、農產品生產商及網路販售商等業者為主，兼有部份個人大型貨件寄送者為一般散戶，中游之競爭者則有傳統零擔業者、物流配送業者、快遞或宅配業者及新經營型態之個人物流區域配送者，下游業者則以連鎖店面、傳統店家、二次加工業者、百貨公司、量販業者及一般家庭或個人等。

2.產業現況及發展

(1)汽車路線貨運業務

本公司於107年以汽車路線貨運業務占年度業務量最高。但國內經營環境持續變遷，勞工及環保法令趨嚴，人力聘雇不易，且運價調整受限，無法反應實質成本，造成公司貨運業務獲利嚴重下降。

(2)物流倉儲業務

物流倉儲業務占本公司業務量比例極低，因物流倉儲業務需透過運輸配送、倉儲保管及簡易加工、資訊等整合性專業物流服務，且需區域站所用地廣及擴充人力其成本增加較高。

(3)代收貨款業務

本公司提供客戶代收貨款業務服務，透過全省的運輸配送系統，將客戶託運的商品送達至顧客端，同時代為收取貨款。惟代收貨款業務相對繁瑣，造成人力成本提高。且近年多有網路消費代收貨價糾紛發生，尤以境外託運情況更盛，更添貨運代收貨款業務風險。

3.路線貨運市場供需經濟關聯性

(1)零擔貨運供給方面

經濟活動主要是資源有效利用及轉換成可用商品之過程，在臺灣，運輸業暢通各項資源以進行各類生產活動，進而供應國內外消費市場需

求，運輸業對經濟貿易之促進實居功厥偉。107年度業績約50.2萬噸較106年度減少。

(2)零擔貨運需求方面

全球金融市場不確定，國內股市動能不足，消費者信心指數(CCI)呈下滑趨勢，影響國內消費信心與民眾未來消費意願。而國旅不振、普悠瑪出軌、中美貿易糾紛、軍公教退休金折減、選舉干擾消費者注意力等因素，內需消費力道顯疲軟亦影響零擔貨運需求。

4.公司之業務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汽車路線貨運業務

民間因勞工政策、薪資條件等因素，整體消費趨勢仍偏向低迷。而業界競爭激烈，國內經營環境充斥眾多不利條件，貨運業務獲利急速下滑，將與同業合作，擬退出貨運業經營，轉型為不動產租售業務以保障股東權益。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資訊系統：

針對不動產業務，除主動爭取與同業、現有客戶...等對象租賃合作機會，於中連網站增建「不動產專區」，提供公司不動產資訊，增加租售業務商機，期以儘早架構租賃業務規模、獲取穩定收益。

2.班車排班系統：

因應貨運業務轉型，持續注意貨量變動情形以排定對應車次來疏運貨量及降低營運成本，並納入營業處階段性撤站規劃。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為因應公司發展需要，短期業務發展計劃方面：

(1)營運預估：轉型中，不適用

(2)營運方針：短期規劃以照顧員工及輔導客戶為要務。整合並提供業界就業資訊，主動安排同業進場面試，增加員工就業機會。除在轉型前保障客戶集配業務，針對客戶特性推介同業協調合作機會。密切觀察租賃商機，積極開拓租賃市場。

2.在長期業務發展計劃方面：

(1)產業據點：以活化公司資產為重點，期在轉型後反映公司資產實質價值，並創造利益來達成營業目標、保障股東權益。

(2)在職訓練：對內舉辦相關研習課程，協助改善企業體質並有助於提升生產力；對外輔導考取相關證照，以為業務發展優勢。

(3)人物安全：擬定標準作業程序，以選擇在安全、衛生的工作環境及遵循政府法令規定，組織健全性及管理作為，並舉辦安全及衛生教育課程宣導。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服務提供地區：

本公司提供貨運服務主要分為 5 大區域

地區別	服務範圍	占總貨運量比率	
		106 年	107 年
北部地區	羅東~中壢	25.96%	26.08%
中部地區	新竹~雲林	42.78%	43.11%
南部地區	嘉義~潮州	31.17%	30.71%
東部地區	花蓮~台東	0.08%	0.09%
離島地區	金門、澎湖	0.01%	0.01%
合計		100.00%	100.00%

本公司在台灣全省及離島地區建立綿密服務網及完善資訊系統網絡，並在偏遠地區搭配當地運輸業者進行貨物運送，全省主要營業據點(詳細資料請參閱附錄)如下：

羅東	宜蘭	基隆	松山	士林	新莊	三重	新店	板橋	樹林
桃園	中壢	林口	新竹	竹南	苗栗	大甲	沙鹿	豐原	大雅
台中	忠孝	大里	南投	水里	魚池	埔里	彰化	鹿港	埤頭
員林	田中	雲林	嘉義	朴子	新營	麻豆	台南	歸仁	永康
楠梓	高雄	鳳山	屏東	潮州	台東	花蓮	澎湖	金門	

2.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貨物運輸持續細部分工，朝多元化發展，宅配、低溫、藥品乃至食品運輸項目，不勝枚舉，然而多元發展亦代表多方面成本繼續增加，但運價僅僅只依油價漲跌進行調整，實不足以反映成本變動，進而壓縮獲利空間。

3.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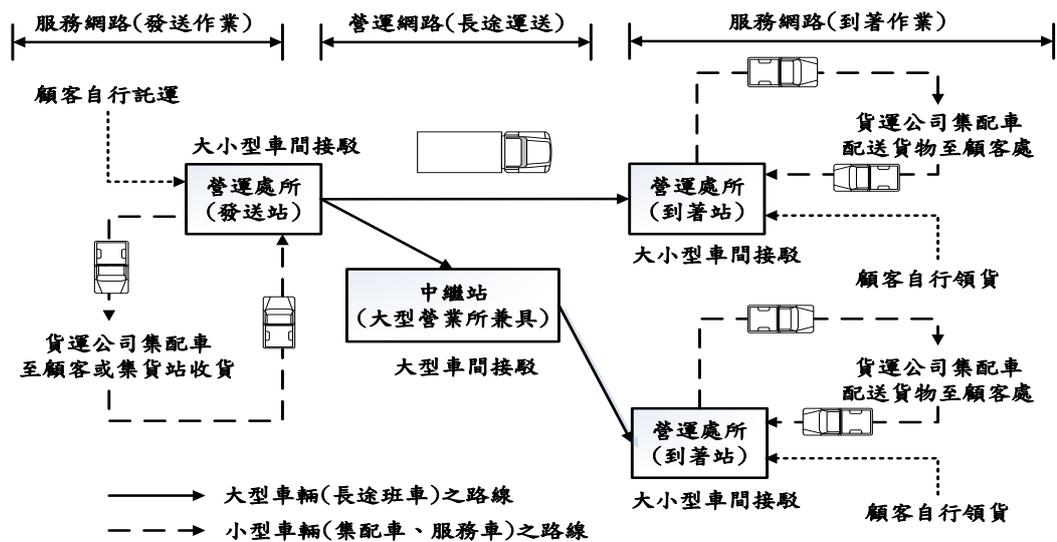
政府目前宣稱將積極排除投資障礙、推動前瞻基礎建設與研擬臺商回流專案，以降低貿易戰所帶來對企業信心及投資意願的衝擊。然實際正面效應能否發揮仍有待觀察。

(2)不利因素

油價屢屢攀高，卻又未觸及運價檢討調整設定之油價，期間漲幅衍生成本只能由企業自行吸收。環保署預計將加嚴老舊柴油車廢氣排放標準、加強柴油車攔檢、劃定空品淨區，並針對不合格處分開罰，勢將提高因應成本。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本公司主要係提供戶對戶貨物配送服務，而運送流程圖列示如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為汽車路線託運公司，除運送服務時所需之交通運輸設備及維護所需之耗材，如柴油及汽車零件外，並無主要原料之供應商。

(四)最近二年度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資料：

本公司因行業特殊，客戶極為分散，無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另本公司以提供運輸服務為主，故無進貨客戶。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產能 (千噸)	產量 (千噸)	產值 (千元)	產能 (千噸)	產量 (千噸)	產值 (千元)
貨運收入		731	549	1,083,892	661	502	1,032,890
商品收入		-	-	27,117	-	-	-
租金及其他收入		-	-	27,495	-	-	29,364
合計		731	549	1,138,504	661	502	1,062,254

註：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千噸)	值 (千元)	量 (千噸)	值 (千元)	量 (千噸)	值 (千元)	量 (千噸)	值 (千元)
貨運收入		549	1,083,892	-	-	502	1,032,890	-	-
商品收入		-	27,117	-	-	-	-	-	-
租金及其他收入		-	27,495	-	-	-	29,364	-	-
合計		549	1,138,504	-	-	502	1,062,254	-	-

(七)最近二年度之本公司關鍵績效指標：

分析項目	計算式	106 年	107 年
負債比率(%)	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40.47	33.34
速動比率(%)	(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127.69	237.64
股東權益報酬率(%)	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92	19.25
純益率(%)	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7.52	41.26
每股盈餘(元)	(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0.79	4.03
平均收現日數	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81	75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4 月 25 日	
員工 人數	直接人工	898	812	779
	間接人工	327	278	273
	合 計	1,225	1,090	1,052
平 均 年 歲	48.71	49.76	50.14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1.26	11.88	12.20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	-	-
	碩 士	0.73%	0.46%	0.58%
	大 專	10.12%	10.94%	11.43%
	高 中	54.94%	59.04%	61.48%
	高 中 以 下	34.21%	29.56%	26.51%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處分及損失之總額：

	107 年度	108 年 3 月 31 日
污染狀況	運輸設備排放黑煙造成空氣污染	運輸設備排放黑煙造成空氣污染
處分單位	各縣、市環保單位	各縣、市環保單位
處分金額	11,000 元	6,000 元
損失金額	無	無

*本公司非重大污染事業，不受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影響。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因本公司為運輸服務業，所營項目非重大污染事業，僅有少數運輸車輛有排放黑煙之情形，本公司歷年因污染所受之處分金額極小，未來擬轉型為不動產租售業，亦非重大污染事業。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勞資間之協議及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及訓練方面：本公司除提供員工健檢、出差團保及駕駛人團保外，民國73年8月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處理員工相關福利事宜，平常活動有員工慶生、年節贈禮、婚喪禮金、員工及子女獎學金、高齡母親賀禮等。員工進修及訓練方面，鼓勵員工增加專業技能，全額補助考取專業證照，如職業貨車考照、堆高機考照等，透過各種外部學習資訊

、內部教育訓練、提昇自我競爭力。

本公司 107 年度有關員工福利措施、進修、教育訓練之項目實績如下：

內部訓練			外部訓練/進修		
項目	次數	總人數	項目	總人數	費用支出
1.新進人員訓練	253	211	1.堆高機訓練	15	18,309
2.主管訓練	41	38	2.甲業主管訓練	7	6,867
3.專職訓練	39	42	3.稽核進修	2	13,200
4.通職訓練	28	72	4.會計主管進修	1	8,000
5.在職訓練	64	749	4.主管訓練	4	19,052
			5.防火管理人訓練	3	8,172
			6.主管健檢	61	212,570
			8.員工健檢	990	346,500
			9.急救人員訓練	2	5,238
總計	425	1,112	總計	1,085	637,908

2.退休制度方面：本公司為使從業人員在職時能安心工作，並維護其退休後生活，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規定提撥退休準備金，員工退休金給付標準依勞基法規定。94.07.01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實施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6%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3.勞資間協議及員工權益維護方面：本公司除依相關法令規定提供該享有之福利外，各營業據點皆有總公司各部門之聯絡方式，保持勞資溝通協調管道之暢通。另本公司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如下：

項 目	內 容
門禁安全	1.總公司設有專職守衛人員 24 小時，全國營業處委外保全系統，維護場站安全。 2.工務部及重點營業處設有日、夜監視系統。
各項設備之維護及檢查	1.年度消防檢查及申報，均委由專業機構檢查及送件申報。 2.飲水機、空壓機、車輛、堆高機等各項設備依規辦理每日作業檢查及定期檢查，低壓電氣設備委由專任技術人員實施檢驗。
防災防範措施與應變	1.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相關規定制有「職業安全衛生守則」、「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職業災害防止辦法」、「職業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畫」，並每年對勞工實施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強化災害防範及應變處置能力。 2.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之規定，設置「勞安室」，營業處設有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並依相關規定向當地檢查機構辦理設置(變更)報備。 3.成立緊急應變防護團，定期實施消防防護演練及緊急應變訓練。
生理衛生	健康檢查：新進員工依規定先辦理體格檢查，在職員工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每二年實健康檢查，檢查結果並實施健康管理。
心理衛生	總公司設法務諮詢單位，提供員工申訴及意見之表達，並設置性騷擾防治申訴管道及懲罰條款。
承攬商作業危害因素告知	承攬商承攬工作時，訂定承攬契約之時，均事先就工作環境、危害因素告知承攬商及再承攬商。
保險及醫療慰問	員工依法投保「勞保、職業災害保險及健保」，對於進住院、傷病員工，福委會均給予適當之慰問及協助。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與未來可能發生之支出與因應措施：

目前無已知之重大勞資糾紛之損失。108/4/16通報大量解僱勞工，108/4/22起召開勞資自治協商，目前仍在協商期，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接獲勞資糾紛之訴訟。

六、重要契約：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重要契約如下

契約性質(註)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其他契約： 購油契約	A公司	105.10.01-108.09.30	購買油品	商務卡不得讓與、轉借或以其他方式將商務卡所有權利轉讓予其他車輛使用。
保險契約	B公司	10701.01-10801.01 10801.01-10901.01	①強制第三人責任險 ②綜合責任保險	
資訊維護合約	C公司	101.01.01-101.12.31 (任一方未通知他方終止契約，本契約自動延長一年，嗣後亦同)	資訊軟硬體維護	未經書面同意，不得轉讓權利及義務
轉運合約	D公司	(1)108.01.01-108.12.31 (2)107.11.01-108.10.31 (3)107.09.17-108.08.31	車箱轉運	①未經本公司同意，不得將本契約之全部權利義務轉讓於第三人 ②保密義務
	E公司	(1)107.10.01-108.09.30 (2)107.07.01-108.06.30 (3)107.09.01-108.08.31	車箱轉運	①未經本公司同意，不得將本契約之全部權利義務轉讓於第三人 ②保密義務
	F公司	(1)107.11.01-108.10.31 (2)107.08.01-108.07.31 (3)107.09.01-108.08.31 (4)107.09.01-108.08.31 (5)107.11.01-108.10.31 (6)107.12.01-108.11.30 (7)107.10.01-108.09.30 (8)108.03.01-109.02.28	車箱轉運	①未經本公司同意，不得將本契約之權利義務轉讓第三人 ②保密義務
供銷契約	本公司雖與部分客戶訂有託運契約，但因客戶極為分散，無占銷貨10%以上之客戶，因影響不重大，故不揭露。			
長期借款契約	無			

註：其他契約係揭露年金額達壹仟萬元以上之重大契約。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IFRS(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IFRS(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流動資產	441,932	679,659	339,381	457,632	445,033	截至年報刊印日，尚在核閱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3,446,065	3,320,019	3,296,642	3,098,977	3,075,525		
無形資產	0	0	0	0	0		
其他資產	10,392	10,297	39,101	27,498	108,091		
資產總額	3,898,389	4,009,975	3,675,124	3,584,107	3,628,64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34,077	222,442	250,063	333,818		179,687
	分配後(註3)	429,886	570,547	445,872	496,992		587,623
非流動負債	1,410,423	1,341,060	1,192,847	1,116,794	1,029,96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44,500	1,563,502	1,442,910	1,450,612		1,209,652
	分配後(註3)	1,840,309	1,911,607	1,638,719	1,613,786		1,617,58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益	2,253,889	2,446,473	2,232,214	2,133,495	2,418,997		
股本	1,087,830	1,087,830	1,087,830	1,087,830	1,087,830		
資本公積	83,846	83,846	83,846	83,846	83,84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82,213	1,274,797	1,060,538	961,819		1,247,321
	分配後(註3)	886,404	926,692	864,729	798,645		839,385
其他權益	0	0	0	0	0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2,253,889	2,446,473	2,232,214	2,133,495		2,418,997
	分配後(註3)	2,058,080	2,098,368	2,036,405	1,970,321		2,011,061

註1：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土地最後一次重估至101年1月1日，採用IFRS後，其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

註3：分配後數字，係依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107年分配後數字，係依本年度董事會擬分配金額407,936千元填列，尚待本年(108年)股東常會決議。

2.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IFRS(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		
流動資產	398,390	637,460	321,919	441,072	432,029	不適用(無須出具個體季報表)	
採權益法之投資	67,825	66,205	69,150	62,298	49,4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3,404,967	3,279,097	3,255,982	3,058,457	3,035,266		
無形資產	0	0	0	0	0		
其他資產	4,392	4,297	3,619	3,696	93,578		
資產總額	3,875,574	3,987,059	3,650,670	3,565,523	3,610,30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25,009	214,162	240,991	330,066		175,627
	分配後(註3)	420,818	562,267	436,800	493,240		583,563
非流動負債	1,396,676	1,326,424	1,177,465	1,101,962	1,015,68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21,685	1,540,586	1,418,456	1,432,028		1,191,310
	分配後(註3)	1,817,494	1,888,691	1,614,265	1,595,202		1,599,24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益	2,253,889	2,446,473	2,232,214	2,133,495	2,418,997		
股本	1,087,830	1,087,830	1,087,830	1,087,830	1,087,830		
資本公積	83,846	83,846	83,846	83,846	83,84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82,213	1,274,797	1,060,538	961,819		1,247,321
	分配後(註3)	886,404	926,692	864,729	798,645		839,385
其他權益	0	0	0	0	0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253,889	2,446,473	2,232,214	2,133,495		2,418,997
	分配後(註3)	2,058,080	2,098,368	2,036,405	1,970,321	2,011,061	

註1：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土地最後一次重估至101年1月1日，採用 IFRS 後，其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

註3：分配後數字，係依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107年分配後數字，係依本年度董事會擬分配金額407,936千元填列，尚待本年(108年)股東常會決議。

3.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IFRS(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1,545,241	1,444,168	1,314,641	1,138,504	1,062,254	截至年報刊印日，尚在核閱中
營業毛利	449,821	473,915	408,434	324,297	283,677	
營業損益	129,045	152,379	96,777	27,222	15,07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755	283,274	4,870	58,941	423,974	
稅前淨利	146,800	435,653	101,647	86,163	439,05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29,421	413,965	96,033	85,573	438,246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29,421	413,965	96,033	85,573	438,2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7,762	(25,572)	37,814	11,517	10,4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7,183	388,393	133,847	97,090	448,67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29,421	413,965	96,033	85,573	438,24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37,183	388,393	133,847	97,090	448,67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	1.19	3.81	0.88	0.79	4.03	

註1：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4.簡明綜合損益表一個體 IFRS(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1,432,451	1,357,274	1,214,575	1,108,847	1,058,856	不適用(無須出具個體季報表)
營業毛利	446,921	470,152	400,040	323,554	285,176	
營業損益	130,705	153,283	94,277	25,980	12,35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095	282,224	7,383	60,183	426,436	
稅前淨利	146,800	435,507	101,660	86,163	438,79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29,421	413,965	96,033	85,573	438,246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29,421	413,965	96,033	85,573	438,2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7,762	(25,572)	37,814	11,517	10,4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7,183	388,393	133,847	97,090	448,677	
每股盈餘	1.19	3.81	0.88	0.79	4.03	

註1：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前一季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意見：

年 度	簽證會計師(註)	查核意見
103	張字信、陳君滿	無保留意見
104	張字信、陳君滿	無保留意見
105	郭士華、陳君滿	無保留意見
106	郭士華、陳君滿	無保留意見
107	郭士華、陳政學	無保留意見
108年第一季	郭士華、陳政學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在核閱中)

註：變更簽證會計師係配合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業務調整。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1.財務分析-合併IFRS

年 度 (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08年3月31日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分析項目 (註2)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42.18	38.99	39.26	40.47	33.34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在核閱中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84.64	93.09	87.50	90.99	98.8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188.80	305.54	135.72	137.09	247.67	
	速動比率 (%)	165.24	285.92	118.15	127.69	237.64	
	利息保障倍數	1,440	1,871	437	67	5,55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5.35	5.30	4.96	4.53	4.85	
	平均收現日數	68	69	74	81	75	
	存貨週轉率 (次)	NA	NA	NA	NA	NA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NA	NA	NA	NA	NA	
	平均銷貨日數	NA	NA	NA	NA	NA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45	0.43	0.40	0.36	0.34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40	0.36	0.36	0.31	0.2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3.26	10.47	2.50	2.39	12.15	
	權益報酬率 (%)	5.67	17.61	4.11	3.92	19.2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6)	13.49	40.05	9.34	7.92	40.36	
	純益率 (%)	8.38	28.66	7.30	7.52	41.26	
	每股盈餘 (元)	1.19	3.81	0.88	0.79	4.0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32.50	44.23	(16.27)	6.03	(114.1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NA	NA	39.91	27.95	(4.55)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29)	(1.82)	(7.90)	(3.79)	(7.7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97	9.48	13.58	41.82	70.45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5	1.01	

註1：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計算公式，詳後附。

2.財務分析-個體IFRS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分析項目 (註 2)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41.84	38.64	38.85	40.16	33.00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85.63	94.21	88.56	90.96	100.1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177.06	297.65	133.58	133.63	245.99	
	速動比率 (%)	152.65	278.07	116.56	124.16	235.81	
	利息保障倍數	1,440	1,870	437	67	627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5.00	5.02	4.62	4.43	4.84	
	平均收現日數	73	73	79	82	75	
	存貨週轉率 (次)	NA	NA	NA	NA	NA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NA	NA	NA	NA	NA	
	平均銷貨日數	NA	NA	NA	NA	NA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42	0.41	0.37	0.35	0.35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37	0.34	0.33	0.31	0.2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3.28	10.53	2.52	2.40	12.22	
	權益報酬率 (%)	5.67	17.61	4.11	3.92	19.2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 6)	13.49	40.03	9.35	7.92	40.34	
	純益率 (%)	9.03	30.50	7.91	7.72	41.39	
	每股盈餘 (元)	1.19	3.81	0.88	0.79	4.0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33.28	45.94	(2.76)	6.24	(125.0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NA	NA	44.13	17.29	(2.88)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33)	(1.83)	(7.25)	(3.76)	(8.1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96	8.85	12.88	42.68	85.67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5	1.01	

註 1：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註4)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5)。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已考慮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已考慮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二) 財務比率變動分析-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20%之分析

年度		合併 IFRS			個體 IFRS			分析說明	
		106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比例%	106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比例%		
分析項目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7.09	247.67	80.66	133.63	245.99	84.08	107Q4 流動及速動比率上升,主因 107Q4 流動負債較去年同期減少 154,131 千元,107Q4 流動負債短期借款-35,000 千元及預收出售中和房地款-108,000 千元。 係因 107 年業外處分不動產產生利益 374,986 千元,106 年處分不動產利益 48,950 千元,107 年稅前損益因處分利益劇增致倍數上升	
	速動比率(%)	127.69	237.64	86.11	124.16	235.81	89.92		
	利息保障倍數(倍)	67	5,559	8,197.01	67	6,270	9,258.2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39	12.15	408.37	2.40	12.22	409.17	係因 107 年業外處分不動產產生利益 374,986 千元,106 年處分不動產利益 48,950 千元,107 年稅後損益因處分利益劇增致比率上升。	
	股東權益報酬率(%)	3.92	19.25	391.07	3.92	19.25	391.07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50	1.39	(44.40)	2.39	1.14	(52.30)	係因 107 年營收下滑致營業利益減少。 係因 107 年業外處分不動產產生利益 374,986 千元,106 年處分不動產利益 48,950 千元,107 年稅(前)後損益因處分利益劇增致比率上升。
		稅前純益	7.92	40.36	409.60	7.92	40.34	409.34	
	純益率(%)		7.52	41.26	448.67	7.72	41.39	436.14	
	每股盈餘(元)		0.79	4.03	410.13	0.79	4.03	410.1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03	(114.11)	(1992.37)	6.24	(125.02)	(2103.53)	係因 107 年營業活動之流量轉購定存單之影響。 因營收逐年遞減,近年都是業外處份資產所配的現金股利,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小於 1。 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為負值,因衡量投資已趨於妥適規模,近年將營運而來的獲利全數配發現金股利所致。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7.95	(4.55)	(116.28)	17.29	(2.88)	(116.66)		
	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	(3.76)	(7.79)	107.18	(3.76)	(8.14)	116.4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1.82	70.45	68.46	42.68	85.67	100.73	主因 107 年營收下滑,固定成本減少幅度較小,故使營運槓桿度上升。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p>監察人審查報告書</p> <p>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七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士華及陳政學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p> <p>敬請 鑒察 此 致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p> <p>監察人：簡 秋 玉</p> <p>林 英 來</p> <p>陳 澄 昌</p> <p>中 華 民 國 一〇八 年 三 月 十 二 日</p>
--

<p>監察人審查報告書</p> <p>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修訂後之營業報告書，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p> <p>敬請 鑒察 此 致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p> <p>監察人：簡 秋 玉</p> <p>林 英 來</p> <p>陳 澄 昌</p> <p>中 華 民 國 一〇八 年 四 月 三 日</p>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詳第64-114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詳第115-161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45,033	457,632	(12,599)	(2.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75,525	3,098,977	(23,452)	(0.76)
其他資產		108,091	27,498	80,593	293.09
資產總額		3,628,649	3,584,107	44,542	1.24
流動負債		179,687	333,818	(154,131)	(46.17)
非流動負債		1,029,965	1,116,794	(86,829)	(7.77)
負債總額		1,209,652	1,450,612	(240,960)	(16.6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418,997	2,133,495	285,502	13.38
股本		1,087,830	1,087,830	0	0
資本公積		83,846	83,846	0	0
保留盈餘		1,247,321	961,819	285,502	29.68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權益總額		2,418,997	2,133,495	285,502	13.38

(一)增減變動達20%之重大變動項目分析說明：

其他資產增加：主因將出售中和土地之餘款轉購定存單致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流動負債減少：因係106年底帳列之中和預收房地款108,000千元，107年該土地款已全數收迄並完成過戶，並已償還106年底之短期借款35,000千元，故107年流動負債較106年減少。

保留盈餘增加：主因出售中和區土地及其地上物之處份利益374,986千元。

(二)重大變動之未來因應計畫：107年與106年相比，其重大變動主要為107年處分不動產之影響，該處分所產生之盈餘及現金，預計配發現金股利，因該處分非為經常性營業活動所產生之變化，故無特別之因應計畫。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	106 年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1,062,254	1,138,504	(76,250)	(6.70)
營業成本	778,577	814,207	(35,630)	(4.38)
營業毛利	283,677	324,297	(40,620)	(12.53)
營業費用	268,598	297,075	(28,477)	(9.59)
營業利益	15,079	27,222	(12,143)	(44.6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23,974	58,941	365,033	619.32
稅前淨利	439,053	86,163	352,890	409.56
所得稅	807	590	217	36.78
本期淨利(歸屬母公司)	438,246	85,573	352,673	412.13
其它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431	11,517	(1,086)	(9.4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48,677	97,090	351,587	362.12

(一)變動達20%之項目分析說明：

- 營業利益減少：主因營收因 40 工時客戶出貨量減少、食藥署藥品規範配送趨嚴致客戶流失及前線司機短缺致整體配送量減少，107 年噸數 -8.51%，行業性質屬勞力密集產業，相關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未能同幅度下降，故使營業利益下滑。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稅前淨利、本期淨利、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
主因 107 年出售中和區土地及其地上物，產生處分不動產利益 374,986 千元。
- 所得稅增加：107 年營收下滑致所得稅減少，但因處分中和土地之建物，產生所得稅，致所得稅微增。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07 年貨運本業虧損，108/04/03 董事會決議退出貨運市場，轉型為不動產租售業，此轉型尚待 108 年股東會決議，因轉型，對新業務暫無預計之銷售預測。

(三)重大變動對未來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計畫：

近年營收下滑係因 40 工時客戶貨量減少、藥品配送法規趨嚴、及前線司機短缺致配送量減少，107 年營業利益為 15,079 千元，若排除租金等收入 29,364 千元，107 年貨運本業已虧損，故在公司財務尚健全時，108/04/03 董事會決議退出貨運業之經營，轉型為不動產租售業，本轉型尚待 108 年股東會決議。

三、現金流動分析：

(一)本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 餘額 (1)	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2)	全年現金 淨流出量 (3)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2,112	(205,038)	(194,281)	11,355	-	-

說明：本公司 107 年度來自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5,038 千元；投資及籌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入為 194,281 千元，其中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約 391,844 千元，主要為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流入 392,370 千元，籌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出 197,563 千元，主為償還短期借款流出 35,000 千元及發放現金股利流出 163,175 千元。

(二)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1.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不適用

2.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年度 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 比例%	差異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	(114.11)	6.03	(1,992.37)	係因107年營業活動之流量轉購定存單之影響。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4.55)	27.95	(116.28)	因營收逐年遞減，近年都是業外處份資產所配的現金股利，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小餘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7.79)	(3.79)	107.18	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為負值，因衡量投資已趨於妥適規模，近年將營運而來的獲利全數配發現金股利所致。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 量 (3)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 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1,355	(24,283)	(89,182)	76,254	-	-

說明：本公司預計 108 年度來自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約為 24,283 千元；投資及籌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入為 89,182 千元，其中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約 497,118 千元，主要為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流入 496,878 千元，籌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出 407,936 千元，主為發放現金股利流出 407,936 千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須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無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107年及截至108年3月無重大資本支出，僅為營業場站零星之修繕，因屬維持目前營業規模之資本支出，故未能增加產銷量、值及毛利。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分析：本年度無從事投資金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之轉投資。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對損益之影響：

項目	項目	107年度 (新台幣千元；%)
利率變動	經常性利息收支淨額	1,913
	經常性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18%
	經常性利息收支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0.44%
匯率變動	兌換損益淨額	0
	兌換損益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00%
	兌換損益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0.00%

(1)利率變動

107年經常性利息收支占稅前淨利0.44%，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影響不重大。

(2)匯率變動

本公司屬內陸運輸業，服務對象多為國內客戶，供應商亦多為國內廠商或個人，應收應付皆為同一貨幣(新台幣)，無匯兌損益。另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可能之間接影響為維運成本的運輸油料費及運輸設備之耗材(如輪胎、機油等)成本發生變動。

(3)通貨膨脹

本公司非製造業，通膨對本公司之影響僅為維運所需之耗材成本發生變動，因本公司採購之供應商多為長期配合之對象，其採購價格經比價皆具競爭力，目前通膨尚無重大影響。

2.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之因應措施

107年經常性利息收支約占稅前淨利0.44%，目前利率變動僅影響本公司短期資金存放孳息及資金調度之短期借款利率，以隨時了解市場變動，爭取合理之存放利率因應。

(2)匯率變動之因應措施

匯率變動對本公司間接影響之維運成本如運輸油料費、運輸設備之耗材如輪胎、機油等，油料費方面本公司隨時注意國際油價之變動機動調整油料

庫存，運輸設備之耗材方面觀察國際原物料變動，多方比較並與供應商洽談合理價格機動調整備品。

(3)通貨膨脹之因應措施

通膨或通縮為整體經濟環境之變動，本公司視經濟趨勢適當調節維運所需耗材之庫存，並多方比價及議價，以求降低成本。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另業經股東會決議不擬將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且不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嗣後若欲辦理，則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之經營目標與策略規劃係由總經理室彙集各部門意見並隨時掌握市場資訊共同研擬。107年研發計畫詳第40頁，另本公司無另設獨立之研發規劃部門故無研發費用。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修訂後之勞動基準法每週勞動工時40小時及休息日加班費給付調整，本公司為勞力密集之行業，經營環境艱困。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運輸業非屬攸關電子科技之產業，故受科技變動影響輕微，除順應科技更迭迅速，科技產品存貨週期縮短，除相關之資訊設備採購價格較有彈性外，目前科技改變對本公司尚無重大影響。105年修訂後勞基法之每周40工時，加班費計算等影響，客戶調整營業日，週休二日已成社會風氣下，致總託運貨量減少、新世代不願投入勞力吃重之工作，前線司機缺工，致客戶交易量減少，另再因法令規定藥品配送改低溫控制，本公司主為常溫配送，藥品客戶逐漸流失，總託運貨量逐年衰退下，公司本業獲利也急速下降，再加上人力成本(如基本工資調漲、休息日加班費上揚)恐又逐年上升下，在公司財務尚健全時，與同業-新竹物流(股)公司協議簽訂合作備忘錄，擬退出貨運業之經營，轉型為不動產租售業務為主。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設發言人維護公司與社會大眾及投資人之良好關係，目前無企業形象改變對公司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無併購之情事。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資本支出係為整修既有場站，係屬維持目前營業規模之資本支出，故未能增加效益。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以提供全省運輸服務為主，除運送所需之運輸設備及維運所需之耗材，如柴油及汽車零件外，並無主要進貨之廠商，另因行業特殊，銷貨客戶亦極為分散，無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故無進貨或銷貨集中之問題。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移轉之情形詳第31頁，股權變動係為個人持股調節，確依內部人之相關規定申報並及時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供投資人參考，對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無經營權之改變，故無影響。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本公司107年大甲幼獅工業區土地之訴訟，已於108年3月達成和解，目前無接獲重大訴訟或非訟事件，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亦無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訴訟事件。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四)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風險事項		風險控制 直接單位 (第一機制)	風險審議 及控制 (第二機制)	風險終端 控制 (第三機制)
一	利率、匯率、通貨膨脹	財務部	主管會議 (成員:各部門主管、稽核、總經理、董事長)	董事會 (最終控制) 稽核室 (風險檢查、督導、追蹤、報告)
二	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財務部		
三	研發計畫	總經理室		
四	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	管理部、財務部、營運部、工務部		
五	科技及產業變動	管理部、財務部、營運部、工務部		
六	企業形象變動	總經理室		
七	併購	總經理室、財務部		
八	擴充廠房	管理部、營運部		
九	進銷貨集中	管理部、工務部、營運部		
十	董監事及大股東股權移轉	股務單位	董事會	
十一	經營權變動	總經理室	主管會議	
十二	訴訟及非訴訟事項	管理部		
十三	其他	管理部、財務部、營運部、工務部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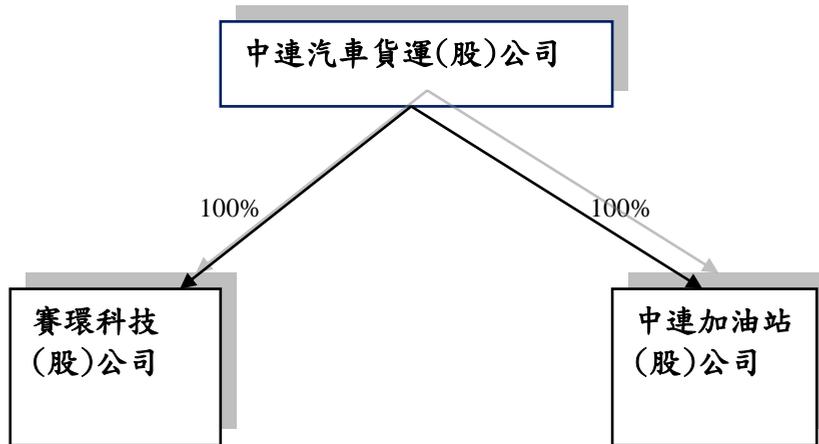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賽環科技(股)公司	84.07.06	台中市忠孝路264號	4,000	1.電腦資訊產品及其軟硬體進出口買賣與租賃業務。 2.電腦資訊系統軟硬體開發資訊設計技術諮詢及產品軟體維修服務。 3.為購買前各項設備之客戶辦理操作維修訓練業務。
中連加油站(股)公司	84.07.07	台中市建成路745號	25,000	1.經營加油站供售汽、柴油。 2.得兼營汽車潤滑保養、簡易檢驗、汽車零配件供應及自動販賣機之設置。 3.租賃不動產。

(3).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無。

(4).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參閱上表(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賽環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中連貨運法人代表人:陳志真	400,000	100
	董事	中連貨運法人代表人:侯冠朱		
	董事	中連貨運法人代表人:蘇經文		
	監察人	中連貨運法人代表人:陳志欣		
中連加油站(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中連貨運法人代表人:陳志真	2,500,000	100
	董事	中連貨運法人代表人:蘇經舜		
	董事	中連貨運法人代表人:江瑞萌		
	董事	中連貨運法人代表人:陳清潭		
	監察人	中連貨運法人代表人:孫建雄		

2.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淨利(損)	本期稅後淨利(損)	每股稅後盈餘/元	備註
賽環科技(股)公司	4,000	23,353	15,958	7,395	12,586	149	380	0.95	
中連加油站(股)公司	25,000	44,423	2,384	42,039	3,437	2,571	2,349	0.94	

- 3.關係企業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4.關係企業資金貸與他人：無。
- 5.關係企業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蘇南州



日期：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二日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重大影響事項：無。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中連汽車貨運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連汽車貨運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連汽車貨運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連汽車貨運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銷貨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中連汽車貨運集團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由於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故列為本會計師執行中連汽車貨運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時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檢視收入認列是否允當；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進行了解，評估其銷貨收入與應收帳款週轉天數合理性，並分析與最近一期及去年同期之客戶變動情形有無重大異常；選擇銷貨截止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交易樣本，核對相關憑證，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以及是否有異常之收入傳票，並了解期後是否有重大銷貨折讓情形。

二、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六)金融工具；應收帳款減損評估說明請詳附註六(二)。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中連汽車貨運集團之產業特性使其應收帳款組成對象眾多，近期因經濟環境變化快速，客戶償還應收帳款之風險高，使公司管理當局需主觀判斷其可回收性，故將應收帳款減損評估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與收款有關控制點之有效性；取得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表，選定樣本發函詢證、核對相關憑證及驗算帳齡區間之正確性。取得應收帳款減損損失提列之評估文件，檢視未收款原因之合理性及期後收款情形，並由預期信用損失紀錄等資料，對應收帳款減損損失提列之合理性進行評估。

三、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評估

有關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員工福利；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一)；淨確定福利負債精算所採用之重大精算假設說明及敏感度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一)。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四十三年核准設立，因此公司員工選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較多，而淨確定福利負債之估列涉及多項精算假設；具高度不確定性，故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淨確定福利負債會計政策之一致性；取得專家報告並檢視所採用公平價值衡量之方法與國際會計準則之規定是否相同；藉由選定樣本發函以測試專家報告中所採用數據資料之正確性，並考量各項精算假設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中連汽車貨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連汽車貨運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連汽車貨運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連汽車貨運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連汽車貨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連汽車貨運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連汽車貨運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士華
連政學



證券主管機關 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3298 號
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2066 號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二日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7.12.31		106.12.31		負債及權益	107.12.31		106.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1,355	-	22,112	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	\$ -	-	35,000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二))	91,782	3	109,176	3	2150 應付票據	4,555	-	5,97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	110,004	3	126,762	4	2170 應付帳款	7,379	-	8,648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2,884	-	2,471	-	2200 其他應付款	115,424	3	122,076	3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40	-	213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78	-	-	-
1410 預付款項	18,028	-	31,396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九))	52,051	2	54,123	2
1461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四))	-	-	151,612	4	2312 預收房地款(附註六(四))	-	-	108,000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七))	210,940	6	13,890	-		179,687	5	333,818	9
	445,033	12	457,632	13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620,309	17	649,482	1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八)	3,035,266	84	3,058,457	8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405,688	11	463,956	1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六))	40,259	1	40,440	1	2645 存入保證金	3,968	-	3,35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112	-	92	-		1,029,965	28	1,116,794	31
1915 預付設備款	-	-	80	-	負債總計	1,209,652	33	1,450,612	40
1920 存出保證金	3,589	-	3,616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三))：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七))	104,390	3	23,790	1	3100 股本	1,087,830	30	1,087,830	31
	3,183,616	88	3,126,475	87	3200 資本公積	83,846	2	83,846	2
					3300 保留盈餘	1,247,321	35	961,819	27
資產總計	\$ 3,628,649	100	3,584,107	100	權益總計	2,418,997	67	2,133,495	6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628,649	100	3,584,107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十五)及(十六))	\$ 1,062,254	100	1,138,50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十一))	778,577	73	814,207	72
營業毛利	283,677	27	324,297	28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及(十一))	268,598	26	297,075	26
營業利益	15,079	1	27,222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八))	42,893	4	8,86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四)及(十八))	381,160	36	51,387	5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八))	(79)	-	(1,306)	-
	423,974	40	58,941	6
7900 稅前淨利	439,053	41	86,163	8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807	-	590	-
8200 本期淨利	438,246	41	85,573	8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一))	13,039	1	13,876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608)	-	(2,359)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431	1	11,517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448,677	42	97,090	9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4.03		0.7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4.03		0.79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87,830	83,846	544,108	367,723	148,707	1,060,538	2,232,214
本期淨利	-	-	-	-	85,573	85,573	85,57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517	11,517	11,51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7,090	97,090	97,09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603	-	(9,603)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65,270)	-	(130,539)	(195,809)	(195,809)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745)	2,745	-	-
	-	-	(55,667)	(2,745)	(137,397)	(195,809)	(195,809)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087,830	83,846	488,441	364,978	108,400	961,819	2,133,495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87,830	83,846	488,441	364,978	108,400	961,819	2,133,495
本期淨利	-	-	-	-	438,246	438,246	438,2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431	10,431	10,4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48,677	448,677	448,67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557	-	(8,557)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65,270)	-	(97,905)	(163,175)	(163,175)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6,997)	16,997	-	-
	-	-	(56,713)	(16,997)	(89,465)	(163,175)	(163,175)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087,830	83,846	431,728	347,981	467,612	1,247,321	2,418,99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39,053	86,16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3,713	24,42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01)	-
利息費用	79	1,306
利息收入	(1,992)	(49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6,073)	(51,387)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374,986)	-
收益費損項目	(359,360)	(26,14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	17,394	13,571
應收帳款減少	16,758	17,317
其他應收款增加	(327)	(2,292)
存貨減少	-	2,622
預付款項減少	13,448	9,824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77,650)	(1,58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	(230,377)	39,4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	(1,416)	(3,050)
應付帳款減少	(1,269)	(4,785)
其他應付款減少	(6,338)	(5,476)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2,072)	(5,59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45,229)	(59,58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	(56,324)	(78,4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286,701)	(39,021)
調整項目	(646,061)	(65,16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207,008)	20,997
支付之利息	(109)	(1,293)
收取之利息	1,906	489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73	(7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05,038)	20,12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125)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226	-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386,268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02	70,00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54)	(2,808)
預收房地款增加	-	108,0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7	6,00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91,844	181,20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35,000)	(5,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612	183
發放現金股利	(163,175)	(195,80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7,563)	(200,62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0,757)	69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112	21,41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355	22,112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九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一路七號。本公司股票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二十二日正式上櫃掛牌。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汽車路線貨運、電腦資訊產品軟體零售、資訊維修服務、加油業及租賃等，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已就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不予重編。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提供勞務

合併公司提供汽車路線貨運及資訊服務。若單一協議中之勞務係於不同報導期間提供，過去係以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分攤對價予不同勞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依勞務之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整體服務合約之對價。合併公司係以單獨銷售該勞務時之訂價為基礎決定單獨售價。

(2)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 受影響項目	107.12.31			107.1.1		
	若未適用 IFRS15 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用 IFRS15 之 帳面金額	若未適用 IFRS15 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 數	適用 IFRS15 之 帳面金額
	合約負債－流動	\$ -	(2,090)	(2,090)	-	(2,030)
其他流動負債－預收貨 款	(2,090)	2,090	-	(2,030)	2,030	-
負債影響數	\$ (2,090)	-	(2,090)	(2,030)	-	(2,030)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合併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合併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六)。

(3)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 若債務證券投資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始適用日之信用風險低，則合併公司假定該資產自原始認列日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22,112	攤銷後成本	22,112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註1)	238,409	攤銷後成本	238,409
其他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41,296	攤銷後成本	41,296

(存出保證金及定期存款)

註1：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自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之調節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調節表如下：

	106.12.31 IAS 39 帳面金額	重分類	再衡量	107.1.1 IFRS 9 帳面金額	107.1.1 保留盈餘 調整數	107.1.1 其他權益 調整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 IAS 39 期初數	\$ 301,817	-	-	301,817	-	-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二十二)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4.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修正條文闡明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將對未實現損失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釐清「未來課稅所得」之計算方式。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未導致合併財務報告產生重大調整。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4857 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本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轉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1) 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本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合併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過渡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合併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IAS37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增加119,002千元及125,693千元，其他應付款減少6,691千元；而對於現行以融資租賃處理之合約則無重大影響。此外，合併公司預期新準則之適用並不影響其借款合同所約定最大融資槓桿成數之遵循能力。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二十三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預計上述改變將不致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遞延所得稅負債及保留盈餘產生影響。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三)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利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12.31	106.12.31	
本公司	賽環科技(股)公司	電腦軟體	100%	100%	
本公司	中連加油站(股)公司	租賃不動產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合併公司未具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該攤銷後成本已減除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合併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年，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三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非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間之差額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 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1)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3.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及負債組成之處分群組，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或分配予業主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必須係於目前情況下可供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資產或處分群組中之組成部分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前，依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任何處分群組之減損損失首先分攤至商譽，再依比例基礎分攤至其餘之資產及負債，惟該損失不分配至非屬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範圍之資產，前述項目繼續依照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衡量。對原始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及後續再衡量所產生之利益及損失係認列為損益，惟回升之利益不得超過已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時，即不再提列折舊或攤銷。此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

(八)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多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合併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建築物及租賃改良物：2~55年
- (2)機器設備：1~10年
- (3)運輸設備：3~20年
- (4)辦公及其他設備：2~20年
- (5)房屋、建築物及租賃改良物之重大組成項目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u>組成項目</u>	<u>耐用年限</u>
房屋、建築物及租賃改良物：	
主建物	35~55年
消防工程	10年
營業所整修工程	3.75~15年
其他	2~15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租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入。

2.承租人

合併公司之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及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份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二)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汽車路線貨運及資訊服務

合併公司提供企業汽車路線貨運及資訊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固定價格合約下，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提供之勞務超過支付款時，認列合約資產；支付款超過已提供之勞務，則認列合約負債。若合約依提供勞務之時數計價，係以合併公司有權開立發票之金額認列收入。合併公司每月向客戶請款，開立發票後可收取對價。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收入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勞 務

合併公司提供託運服務之收入及資訊服務之收入，係以報導日該勞務交易之完成條件認列收入。

(3) 租金收入

不動產廠房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轉租不動產產生之收益則認列於營業收入項下之租金收入。

3. 客戶合約之成本(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1)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 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三)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四)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五)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計數。

(十六)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增加率等，若該等假設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精算所採用之重大精算假設說明及敏感度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一)。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現金及零用金	\$ 2,661	2,447
活期存款	8,694	19,665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355	22,112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7.12.31	106.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91,869	109,299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16,839	133,740
減：備抵損失	(6,922)	(7,101)
	\$ 201,786	235,938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96,116	1.42%	2,780
逾期 30 天以下	8,717	3.06%	267
逾期 31 天以上	3,875	100%	3,875
合計	\$ 208,708		6,922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12.31</u>
逾期 1~60 天	<u>\$ 8,796</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依 IAS 39)	\$ 7,101	7,179
初次適用 IFRS 9 之調整	<u>-</u>	-
期初餘額(依 IFRS 9)	7,101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u>(179)</u>	<u>(78)</u>
期末餘額	<u>\$ 6,922</u>	<u>7,101</u>

備抵減損損失其中以群組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三)其他應收款

	<u>107.12.31</u>	<u>106.12.31</u>
其他應收款	<u>\$ 2,884</u>	<u>2,471</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無提列備抵損失。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新北市中和區健康段之土地及其地上物，資產處分程序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底完成，出售價款及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分別為526,598千元及374,986千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該等土地及其地上物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予以列報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且預收出售房地款金額108,000千元，該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資產明細如下：

	106.12.31
土地及其地上物	\$ 151,612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價款已全數收訖。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建築及 土地	租賃權益	運輸設備	機器 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總計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880,891	586,534	911,235	917	103,332	107	4,483,016
增添		290	-	80	-	-	-	370
重分類		-	107	-	-	-	(107)	-
本期處分		-	-	(167,404)	-	(10,986)	-	(178,390)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881,181	586,641	743,911	917	92,346	-	4,304,996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84,063	607,330	990,414	6,680	102,328	1,120	4,791,935
增添		-	516	-	-	1,959	107	2,582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45,513)	(9,980)	-	-	-	-	(155,493)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34,164)	(10,297)	-	(947)	-	-	(45,408)
重分類		-	-	-	-	1,120	(1,120)	-
本期處分		(23,495)	(1,035)	(79,179)	(4,816)	(2,075)	-	(110,600)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880,891	586,534	911,235	917	103,332	107	4,483,016
折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487,563	845,421	917	90,658	-	1,424,559
本年度折舊		-	11,142	10,232	-	2,158	-	23,532
重分類		-	-	-	-	-	-	-
本期處分		-	-	(167,378)	-	(10,983)	-	(178,361)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498,705	688,275	917	81,833	-	1,269,730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484,758	913,598	6,670	90,267	-	1,495,293
本年度折舊		-	11,583	10,257	9	2,424	-	24,273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3,881)	-	-	-	-	(3,881)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3,868)	-	(947)	-	-	(4,815)
處分		-	(1,029)	(78,434)	(4,815)	(2,033)	-	(86,311)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487,563	845,421	917	90,658	-	1,424,559
帳面金額：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	2,881,181	87,936	55,636	-	10,513	-	3,035,266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	3,084,063	122,572	76,816	10	12,061	1,120	3,296,642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	2,880,891	98,971	65,814	-	12,674	107	3,058,457

處分損益請詳附註六(十八)。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擔保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購油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2. 出租資產

合併公司簽訂若干營業租賃合約出租運輸車輛車廂供作車體廣告以及出租場地供架設基地台等，但因並無意圖獲得長期資本增值，故未將此資產認列為投資性不動產，而仍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租賃資產項下，上述營業租賃之主要約定彙述如下：

- (1) 租賃期間為一至十年。
- (2) 未經出租人同意，承租人不得將租賃物之全部或一部份轉租、出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此等租約，未來年度合併公司營業租賃之租金收入，詳附註六(十)。

3. 重要固定資產交易

(1)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出售新北市土城區安和段營業用之土地，出售價款計66,779千元(已減除土地增值稅5,667千元)，出售總利益48,95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價款已全數收訖。

(2) 合併公司民國八十一年度以20,000千元向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大甲永和)購入大甲幼獅工業區內土地一筆作為營業所基地使用，並以合併公司名義興建營業處所供作貨物集散站使用中。惟因該筆土地非屬貨運專業區，無法辦理過戶手續，大甲永和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一月提起民事訴訟，主張合併公司自民國八十八年九月四日起每月應支付租金33千元。法院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裁判合併公司為勝訴之判決確認雙方法律關係應屬買賣關係。嗣經濟部工業局於民國九十年六月十五日以工(九〇)地字第〇九〇〇三五—四三五〇號函公告，允許運輸倉儲業得於本案所涉之工業區設立，惟大甲永和於民國九十五年向台中地方法院提起民事訴訟，主張合併公司無權佔有該筆土地，台中地方法院經民事判決後駁回大甲永和之訴，合併公司為有權佔有。嗣經合併公司多次過戶催告，大甲永和以土地增值稅負擔過高為由拒絕履行。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向台中法院提起民事訴訟，聲請大甲永和應辦理土地移轉過戶登記於合併公司，並給付違約金150,101千元及自本起訴狀繕本送達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並負擔訴訟費用。合併公司雖已就上述事項延請律師代理訴訟，惟截至合併財務季報告提出日止一審判決合併公司之請求權時效消滅，所述請求之違約金駁回，訴訟費由合併公司負擔，合併公司對一審判決所採請求權時效消滅有爭議提起上訴，故尚無法針對此案進行判決結果之預測評估。惟該土地已設定抵押予合併公司。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即期初餘額)	\$ 34,164	10,297	947	45,408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34,164	10,297	947	45,408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4,164	10,297	947	45,408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4,021	947	4,968
本年度折舊	-	181	-	181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4,202	947	5,149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本年度折舊	-	153	-	153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3,868	947	4,815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4,021	947	4,968
帳面金額：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 34,164	6,095	-	40,259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 34,164	6,276	-	40,440
公允價值：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 41,281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 44,992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將中連加油站自民國一〇六年四月起出租全部營業設備。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未來可依約收取之租金請詳附註六(十)。

(七)其他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金融資產之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210,940	13,89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4,390	23,790

其他金融資產

主要係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單。

(八)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	35,000
尚未使用額度	\$ 100,000	445,000
利率區間	1.05%	1.05%~1.08%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並無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擔保。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其他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負債之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流動	\$ 37,018	38,426
暫收款	6,563	6,505
合約負債—流動	2,090	-
預收貨款	-	2,030
其他	6,380	7,162
	\$ 52,051	54,123

(十)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一年內	\$ 30,033	33,207
一年至五年	65,115	72,891
五年以上	47,672	60,682
	\$ 142,820	166,780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營業站所。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十五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租金給付依當地物價指數變動調增以反映市場租金。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34,912千元及35,081千元。

營業站所的租賃係併同於土地與建物之租賃簽訂。由於土地所有權並未移轉、支付予該建物之地主的租金定期調增至市場租金，及合併公司未承擔該建物之剩餘價值，故判定該建物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均由地主承擔。依此，合併公司認定該租賃係營業租賃。

2.出租人租賃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資產，請詳附註六(六)。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一年內	\$ 23,447	24,487
一年至五年	27,921	52,125
五年以上	18,000	42,857
	\$ 69,368	119,469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由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22,927千元及20,439千元。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7.12.31	106.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45,834	517,56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0,146)	(53,604)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405,688</u>	<u>463,956</u>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長期帶薪假負債	<u>\$ 37,018</u>	<u>38,426</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46,025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517,560	582,414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2,087	16,28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經驗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4,584)	(26,655)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547	12,734
計劃支付之福利	<u>(72,776)</u>	<u>(67,215)</u>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u>\$ 445,834</u>	<u>517,560</u>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3,604	45,000
利息收入	441	54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2,002	(45)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54,379	74,108
計劃已支付之福利	(70,280)	(66,003)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0,146	53,604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7,840	9,91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3,806	5,820
	\$ 11,646	15,738
營業成本	\$ 8,584	11,812
管理費用	3,062	3,926
	\$ 11,646	15,738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累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1 月 1 日累積餘額	\$ (70,480)	(56,604)
本期認列	(13,039)	(13,876)
12 月 31 日累積餘額	\$ (83,519)	(70,480)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7.12.31	106.12.31
折現率	0.8%	0.9%
未來薪資增加	3.5%	3.5%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54,000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8年。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1%	減少 1%
107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變動 1%)	\$ (34,615)	36,814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 1%)	31,313	(29,859)
106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變動 1%)	(41,922)	44,666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 1%)	38,236	(36,39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1,343千元及23,308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二) 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至20%。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78	-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30)
	278	(30)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36	620
所得稅稅率變動	293	-
所得稅費用	\$ 807	590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細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608	2,359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稅前淨利	\$ 439,053	86,163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87,811	14,648
所得稅稅率變動	293	-
不可扣抵之費用	188	223
免稅所得	(74,594)	(8,322)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3,919)	(314)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9,005)	(10,604)
前期高估	-	(30)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33	4,989
所得稅費用	\$ 807	590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7.12.31	106.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534	2,200
課稅損失	629	5,199
	\$ 2,163	7,399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公司別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中連汽車貨運(股)公司	民國一〇六年度	\$ 2,210	民國一一六年度
賽環科技(股)公司	民國一〇六年度	771	民國一一六年度
賽環科技(股)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度	165	民國一一七年度
		<u>\$ 3,146</u>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休假獎金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2
貸記損益表	20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2</u>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1
借記損益表	(89)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確定福 利計畫	土地增值 稅準備	優惠租金	其他	合計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982	635,748	220	1,532	649,482
借記(貸記)損益表	-	(32,330)	(7)	556	(31,781)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2,608	-	-	-	2,608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590</u>	<u>603,418</u>	<u>213</u>	<u>2,088</u>	<u>620,309</u>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623	641,415	171	1,051	652,260
借記(貸記)損益表	-	(5,667)	49	481	(5,137)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2,359	-	-	-	2,359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982</u>	<u>635,748</u>	<u>220</u>	<u>1,532</u>	<u>649,482</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中連加油站(股)公司及賽環科技(股)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2,61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261,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均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108,783千股，每股面額10元。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7.12.31	106.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72,816	72,816
庫藏股票交易	11,030	11,030
	<u>\$ 83,846</u>	<u>83,846</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因應必要之規模擴充、重大投資、穩定獲利率及兼顧資本適足率之前提下，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本公司若未有重大資本預算規劃及轉投資時，分派現金股利原則上不低於當年度決算後可供分配數百分之九十，其餘得以股票股利方式分派，藉以保留資本支出所需資金。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產生之保留盈餘之金額為381,064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因處分土地、房屋及建築物，共計迴轉前述特別盈餘公積分別為16,997千元及2,745千元至保留盈餘項下。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347,981千元及364,978千元。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五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二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發放現金	\$ 0.6	65,270	0.6	65,270
現金股利	0.9	97,905	1.2	130,539
		<u>\$ 163,175</u>		<u>195,809</u>

(十四)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元)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438,246</u>	<u>85,57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08,783</u>	<u>108,783</u>
	<u>\$ 4.03</u>	<u>0.79</u>
稀釋每股盈餘(元)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438,246</u>	<u>85,57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08,783	108,78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1	-
稀釋後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08,784</u>	<u>108,783</u>
	<u>\$ 4.03</u>	<u>0.79</u>

(十五)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明細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07 年度
客戶合約所認列之收入	<u>\$ 1,039,328</u>
租金收入	<u>22,926</u>
	<u>\$ 1,062,254</u>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收入之細分

	汽車路線貨運 及宅配物流服務	不動產 租賃部門	合計
民國 107 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1,058,817	3,437	1,062,254
主要收入			
貨運收入	\$ 1,032,890	-	1,032,890
手續費收入	6,438	-	6,438
租金收入	19,489	3,437	22,926
	\$ 1,058,817	3,437	1,062,254

3.合約餘額

	107.12.31	107.1.1
合約負債—流動	\$ 2,090	2,030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2,030千元。

合約負債主要係因汽車路線貨運及宅配物流服務客戶預先支付運費所產生，合併公司將於貨運及服務履行時轉列收入。

4.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合併公司係以有權開立發票之金額認列汽車路線貨運及宅配流服務之收入，故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未揭露該等合約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十六)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06 年度
貨運收入	\$ 1,083,892
商品收入	27,117
租金及其他收入	27,495
	\$ 1,138,504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五)。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員工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01%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4千元及8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992	490
車輛報廢補助款	37,050	4,977
其他	3,851	3,393
	<u>\$ 42,893</u>	<u>8,860</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6,073	51,387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374,98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101	-
	<u>\$ 381,160</u>	<u>51,387</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利息費用	\$ 79	1,306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3)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明細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備抵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三)。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合 約		
	帳面金額	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1,934	11,934	11,934
其他應付款	75,421	75,421	75,421
存入保證金	3,968	3,968	3,968
	<u>\$ 91,323</u>	<u>91,323</u>	<u>91,323</u>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固定利率借款	\$ 35,000	35,032	35,032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619	14,619	14,619
其他應付款	76,481	76,481	76,481
存入保證金	3,356	3,356	3,356
	<u>\$ 129,456</u>	<u>129,488</u>	<u>129,488</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短期借款為固定利率借款，並無浮動利率風險。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

各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7.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355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201,786	-	-	-	-	
其他應收款	2,884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10,940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390	-	-	-	-	
存出保證金	3,589	-	-	-	-	
	\$ 534,944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1,934	-	-	-	-	
其他應付款	75,421	-	-	-	-	
存入保證金	3,968	-	-	-	-	
	\$ 91,323	-	-	-	-	
		106.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112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235,938	-	-	-	-	
其他應收款	2,471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3,890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3,790	-	-	-	-	
存出保證金	3,616	-	-	-	-	
	\$ 301,817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5,0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619	-	-	-	-	
其他應付款	76,481	-	-	-	-	
存入保證金	3,356	-	-	-	-	
	\$ 129,456	-	-	-	-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公允價值層級皆無任何移轉。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金融市場操作，不得運用衍生性金融工具，但為控制財務風險，而係以暴險相對較低之定期存款或貨幣市場基金為標的。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金融資產。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主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配合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財務部定期覆核並控管交易對方信用暴險。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尋求追法律途徑以保障債權。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00,000千元及445,000千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二十一)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六年度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於30%至50%之間，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7.12.31	106.12.31
負債總額	\$ 1,209,652	1,450,612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55	22,112
淨負債	1,198,297	1,428,500
權益總額	2,418,997	2,133,495
資本總額	\$ 3,617,294	3,561,995
負債資本比率	33%	40%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二)非現金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籌資活動負債調節如下表：

	107.1.1	現金流量表	非現金之變動			107.12.31
			收購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短期借款	35,000	(35,000)	-	-	-	-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35,000	(35,000)	-	-	-	-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賽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中連加油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7 年度	106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124	8,003
退職後福利	164	220
	\$ 7,288	8,223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7.12.31	106.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購油擔保	\$ 142,258	142,25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臺中市沙鹿區鹿峰西段土地及地上物，並已開始處理相關出售事宜，預期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十五日前完成出售及過戶，計畫出售價格為278,175千元。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 年度			106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40,031	124,998	465,029	368,734	143,028	511,762
勞健保費用	37,889	13,760	51,649	42,583	15,664	58,247
退休金費用	25,714	7,112	32,826	30,451	8,421	38,872
董事酬金	-	6,508	6,508	-	6,520	6,52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8,178	6,729	24,907	19,919	7,645	27,564
折舊費用	10,440	13,273	23,713	10,460	13,966	24,426
攤銷費用	-	-	-	-	-	-

十三、其他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 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面成 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金 額
本公司	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安聯證券	無	-	-	36,979	461,124	36,979	461,215	461,124	91	-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處分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 發生日	原取得 日期	帳面 金額	交易 金額	價款收 取情形	處分 損益	交易 對象	關 係	處分 目的	價格決 定之參 考依據	其他 約定 事項
本公司	土地及地上物	107.03.13	93.11.15	151,612	526,598	已收訖	374,986	比利迦實業 (股)公司	非關係 人	活化 資產	註1	無

註1：價格參酌環宇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出具之估價報告。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 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本公司	賽環科技(股)公司	台中市	1.電腦資訊產品及其軟硬體進出口買賣與租賃業務。 2.電腦資訊系統軟硬體開發資訊設計技術諮詢及產品軟體維修服務。 3.為購買前各項設備之客戶辦理操作維修訓練業務。	33,200	33,200	400	100%	7,395	380	380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中連加油站(股)公司	台中市	1.經營加油站供售汽、柴油。 2.得兼營汽車潤滑保養、簡易檢驗、汽車零配件供應及自動販賣機之設置。	59,000	72,800	2,500	100%	42,039	2,349	2,349	同上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四個應報導部門，如下所述，該等部門為合併公司的策略經營單位。每個策略經營單位提供不同的產品與服務，且因其所需之技術及行銷策略不同而分開管理。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至少每季覆核每個策略經營單位的內部管理報告。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四月起進行組織部門調整致部門損益衡量基礎與前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不同，合併公司每個應報導部門之營運彙述如下：

- (一)汽車路線貨運及宅配物流服務：係從事倉儲理貨及運輸配送等業務。
- (二)油品部門：經營加油站供售汽、柴油，該部門相關土地及設備於民國一〇六年四月出租，請詳附註六(六)。
- (三)資訊服務及其他部門：包括電腦資訊產品及其軟硬體進出口買賣。
- (四)不動產租賃部門：出租加油站相關土地及設備等業務。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汽車路線貨運及宅配 物流服務	油品部門	資訊服務 其他部門	不動產 租賃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計
民國 107 年度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058,816	-	-	3,438	-	1,062,254
部門間收入	40	-	12,586	-	(12,626)	-
利息收入	1,729	-	210	53	-	1,992
收入總計	<u>\$ 1,060,585</u>	<u>-</u>	<u>12,796</u>	<u>3,491</u>	<u>(12,626)</u>	<u>1,064,246</u>
利息費用	70	-	-	9	-	79
折舊與攤銷	23,532	-	-	181	-	23,713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438,246</u>	<u>-</u>	<u>380</u>	<u>2,349</u>	<u>(2,729)</u>	<u>438,246</u>
資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49,434	-	-	-	(49,434)	-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654)	-	-	-	-	(654)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3,610,307</u>	<u>-</u>	<u>23,353</u>	<u>44,423</u>	<u>(49,434)</u>	<u>3,628,649</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1,191,310</u>	<u>-</u>	<u>15,958</u>	<u>2,384</u>	<u>-</u>	<u>1,209,652</u>
民國 106 年度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108,808	27,117	-	2,579	-	1,138,504
部門間收入	40	-	11,819	-	(11,859)	-
利息收入	38	144	308	-	-	490
收入總計	<u>\$ 1,108,886</u>	<u>27,261</u>	<u>12,127</u>	<u>2,579</u>	<u>(11,859)</u>	<u>1,138,994</u>
利息費用	1,299	-	-	7	-	1,306
折舊與攤銷	24,205	-	5	216	-	24,426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85,573</u>	<u>33</u>	<u>(222)</u>	<u>1,960</u>	<u>(1,771)</u>	<u>85,573</u>
資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62,298	-	-	-	(62,298)	-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2,808)	-	-	-	-	(2,808)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3,565,523</u>	<u>-</u>	<u>23,491</u>	<u>57,391</u>	<u>(62,298)</u>	<u>3,584,107</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1,432,028</u>	<u>-</u>	<u>16,476</u>	<u>2,108</u>	<u>-</u>	<u>1,450,612</u>

上述應報導部門資訊重大調節項目說明如下：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分別應銷除部門間收入 12,626 千元及 11,859 千元。

(三) 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07 年度	106 年度
貨運收入	\$ 1,032,890	1,083,892
商品收入	-	27,117
租金及其他收入	29,364	27,495
	<u>\$ 1,062,254</u>	<u>1,138,504</u>

(四)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u>地 區 別</u>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 灣	<u>\$ 1,062,254</u>	<u>1,138,504</u>
	<u>107.12.31</u>	<u>106.12.31</u>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u>\$ 3,075,525</u>	<u>3,098,977</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惟不包含金融工具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來自與單一外部之客戶交易收入佔銷售金額10%以上。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貨運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由於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故列為本會計師執行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時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檢視收入認列是否允當；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進行了解，評估其貨運收入與應收帳款週轉天數合理性，並分析與最近一期及去年同期之客戶變動情形有無重大異常；選擇銷貨截止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交易樣本核對相關憑證，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以及是否有異常之收入傳票，並了解期後是否有重大銷貨折讓情形。

二、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五)金融工具；應收帳款減損評估說明請詳附註六(二)。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之產業特性使其應收帳款組成對象眾多，近期因經濟環境變化快速，客戶償還應收帳款之風險高，使公司管理當局需主觀判斷其可回收性，故將應收帳款備抵損失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與收款有關控制點之有效性；取得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表，選定樣本發函詢證、核對相關憑證及驗算帳齡區間之正確性。取得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提列之評估文件，檢視未收款原因之合理性及期後收款情形，並由預期信用損失紀錄等資料，對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提列之合理性進行評估。

三、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評估

有關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員工福利；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一)；淨確定福利負債精算所採用之重大精算假設說明及敏感度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一)。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四十三年核准設立，因此公司員工選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較多，而淨確定福利負債之估列涉及多項精算假設；具高度不確定性，故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淨確定福利負債會計政策之一致性；取得專家報告並檢視所採用公平價值衡量之方法與國際會計準則之規定是否相同；藉由選定樣本發函以測試專家報告中所採用數據資料之正確性，並考量各項精算假設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士華
連政學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3298 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2066 號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二日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7.12.31		106.12.31		負債及權益	107.12.31		106.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0,046	-	19,651	-	2100 銀行借款(附註六(八))	\$ -	-	35,000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二))	91,782	3	109,176	3	2150 應付票據	4,555	-	5,97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	110,004	3	126,762	4	2170 應付帳款	7,379	-	8,648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2,873	-	2,445	-	2200 其他應付款	112,942	3	119,591	3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174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九))	50,751	2	52,856	2
1410 預付款項	17,884	-	31,252	1	2312 預收房地款(附註六(四))	-	-	108,000	3
1461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四))	-	-	151,612	4		<u>175,627</u>	<u>5</u>	<u>330,066</u>	<u>9</u>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七))	199,440	6	-	-	非流動負債：				
	<u>432,029</u>	<u>12</u>	<u>441,072</u>	<u>12</u>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619,222	17	648,395	18
非流動資產：					255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393,393	11	451,112	1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49,434	1	62,298	2	2645 存入保證金	3,068	-	2,455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3,035,266	84	3,058,457	86		<u>1,015,683</u>	<u>28</u>	<u>1,101,962</u>	<u>31</u>
1915 預付設備款	-	-	80	-	負債總計	<u>1,191,310</u>	<u>33</u>	<u>1,432,028</u>	<u>40</u>
1920 存出保證金	3,588	-	3,616	-	權益(附註六(十三))：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七))	89,990	3	-	-	3100 股本	1,087,830	30	1,087,830	31
	<u>3,178,278</u>	<u>88</u>	<u>3,124,451</u>	<u>88</u>	3200 資本公積	83,846	2	83,846	2
					3300 保留盈餘	1,247,321	35	961,819	27
資產總計	\$ 3,610,307	100	3,565,523	100	權益總計	<u>2,418,997</u>	<u>67</u>	<u>2,133,495</u>	<u>6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610,307	100	3,565,523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十五)及(十六)及七)	\$ 1,058,856	100	1,108,84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十一))	773,680	73	785,293	71
營業毛利	285,176	27	323,554	2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十一)及(十七)及七)	272,817	26	297,574	27
營業利益	12,359	1	25,980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八))	42,617	4	8,36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四)及(十八))	381,160	36	51,350	5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八))	(70)	-	(1,299)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2,729	-	1,771	-
	426,436	40	60,183	6
7900 稅前淨利	438,795	41	86,163	8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549	-	590	-
8200 本期淨利	438,246	41	85,573	8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一))	13,039	1	13,876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二))	(2,608)	-	(2,359)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431	1	11,517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48,677	42	97,090	9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4.03		0.7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4.03		0.79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合 計	權益總額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87,830	83,846	544,108	367,723	148,707	1,060,538	2,232,214
本期淨利	-	-	-	-	85,573	85,573	85,57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517	11,517	11,51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7,090	97,090	97,09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603	-	(9,603)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65,270)	-	(130,539)	(195,809)	(195,809)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745)	2,745	-	-
	-	-	(55,667)	(2,745)	(137,397)	(195,809)	(195,809)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087,830	83,846	488,441	364,978	108,400	961,819	2,133,495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87,830	83,846	488,441	364,978	108,400	961,819	2,133,495
本期淨利	-	-	-	-	438,246	438,246	438,2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431	10,431	10,4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48,677	448,677	448,67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557	-	(8,557)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65,270)	-	(97,905)	(163,175)	(163,175)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6,997)	16,997	-	-
	-	-	(56,713)	(16,997)	(89,465)	(163,175)	(163,175)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087,830	83,846	431,728	347,981	467,612	1,247,321	2,418,997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38,795	86,16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3,532	24,2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01)	-
利息費用	70	1,299
利息收入	(1,729)	(3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2,729)	(1,77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6,073)	(51,35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374,986)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62,016)	(27,6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	17,394	13,571
應收帳款減少	16,758	15,035
其他應收款增加	(327)	(2,300)
預付款項減少	13,368	9,757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89,430)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	(242,237)	36,0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	(1,416)	(3,023)
應付帳款減少	(1,269)	(793)
其他應付款減少	(6,335)	(4,454)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2,105)	(5,442)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44,680)	(59,03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	(55,805)	(72,7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298,042)	(36,680)
調整項目	(660,058)	(64,33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221,263)	21,828
支付之利息	(100)	(1,286)
收取之利息	1,628	38
退還之所得稅	174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19,561)	20,58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125)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226	-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386,268	-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3,800	6,0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02	69,97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54)	(2,808)
預收房地款增加	-	108,0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8	3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80	(80)
收取之股利	1,793	2,62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07,518	183,71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35,000)	(5,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613	182
發放現金股利	(163,175)	(195,80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7,562)	(200,62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9,605)	3,66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651	15,98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046	\$ 19,651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九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一路七號。本公司股票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二十二日正式上櫃掛牌。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汽車路線貨運，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本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本公司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不予重編。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提供勞務

本公司提供汽車路線貨運。若單一協議中之勞務係於不同報導期間提供，過去係以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分攤對價予不同勞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依勞務之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整體服務合約之對價。本公司係以單獨銷售該勞務時之訂價為基礎決定單獨售價。

(2)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對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如下：

資產負債表 受影響項目	107.12.31			107.1.1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 數	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 數	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合約負債—流動	\$ -	(2,090)	(2,090)	-	(2,030)	(2,030)
其他流動負債—預收 貸款	(2,090)	2,090	-	(2,030)	2,030	-
負債影響數	\$ (2,090)	-	(2,090)	(2,030)	-	(2,030)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本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本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本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本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五)。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五)。

(3)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 若債務證券投資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始適用日之信用風險低，則本公司假定該資產自原始認列日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19,651	攤銷後成本	19,651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238,383	攤銷後成本	238,383
其他金融資產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3,616	攤銷後成本	3,616

註1：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自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之調節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調節表如下：

	106.12.31			107.1.1	107.1.1	107.1.1
	IAS 39			IFRS 9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帳面金額	重分類	再衡量	帳面金額	調整數	調整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 IAS 39 期初數	\$ 261,650	-	-	261,650	-	-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本公司已於附註六(二十二)揭露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4.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修正條文闡明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將對未實現損失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釐清「未來課稅所得」之計算方式。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未導致個體財務報告產生重大調整。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轉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1) 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本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本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2) 過渡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本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IAS37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 (3)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增加119,002千元及125,693千元，其他應付款減少6,691千元；而對於現行以融資租賃處理之合約則無重大影響。此外，本公司預期新準則之適用並不影響其借款合同所約定最大融資槓桿成數之遵循能力。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二十三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預計上述改變將不致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遞延所得稅負債及保留盈餘產生影響。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二)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本公司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五)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該攤銷後成本已減除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4)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本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年，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三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本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間之差額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 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1)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3.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及負債組成之處分群組，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或分配予業主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必須係於目前情況下可供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資產或處分群組中之組成部分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前，依本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任何處分群組之減損損失首先分攤至商譽，再依比例基礎分攤至其餘之資產及負債，惟該損失不分配至非屬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範圍之資產，前述項目繼續依照本公司之會計政策衡量。對原始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及後續再衡量所產生之利益及損失係認列為損益，惟回升之利益不得超過已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時，即不再提列折舊或攤銷。此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

(七)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本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 房屋、建築物及租賃改良物：2~35年
- (2) 機器設備：2~7年
- (3) 運輸設備：3~20年
- (4) 辦公及其他設備：2~20年
- (5) 房屋、建築物及租賃改良物之重大組成項目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u>組成項目</u>	<u>耐用年限</u>
房屋、建築物及租賃改良物：	
主建物	35年
消防工程	10年
營業所整修工程	3.75~15年
其他	2~15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九) 租賃

1. 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入。

2. 承租人

本公司之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及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一)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汽車路線貨運服務

本公司提供企業汽車路線貨運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固定價格合約下，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提供之勞務超過支付款時，認列合約資產；支付款超過已提供之勞務，則認列合約負債。若合約依提供勞務之時數計價，係以本公司有權開立發票之金額認列收入。本公司每月向客戶請款，開立發票後可收取對價。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收入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1)勞 務

本公司提供託運服務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勞務交易之完成條件認列收入。

(2)租金收入

不動產廠房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轉租不動產產生之收益則認列於營業收入項下之租金收入。

3.客戶合約之成本(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1)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本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本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本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 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四)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

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計數。

(十五)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增加率等，若該等假設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精算所採用之重大精算假設說明及敏感度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一)。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現金及零用金	\$ 2,646	2,432
活期存款	7,400	17,219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046	19,651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7.12.31	106.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91,869	109,299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16,839	133,740
減：備抵損失	(6,922)	(7,101)
	\$ 201,786	235,938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96,116	1.42%	2,780
逾期 30 天以下	8,717	3.06%	267
逾期 31 天以上	3,875	100%	3,875
合計	\$ 208,708		6,922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12.31</u>
逾期 1~60 天	<u>\$ 8,796</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u>
期初餘額(依 IAS 39)	\$ 7,101	7,179
初次適用 IFRS 9 之調整	-	-
期初餘額(依 IFRS 9)	7,101	-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179)	(78)
期末餘額	<u>\$ 6,922</u>	<u>7,101</u>

備抵減損損失其中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三)其他應收款

	<u>107.12.31</u>	<u>106.12.31</u>
其他應收款	<u>\$ 2,873</u>	<u>2,445</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無提列備抵損失。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四)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新北市中和區健康段之土地及其地上物，資產處分程序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底完成，出售價款及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分別為526,598千元及374,986千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該等土地及其地上物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予以列報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且預收出售房地款金額108,000千元，該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資產明細如下：

	<u>106.12.31</u>
土地及其地上物	<u>\$ 151,612</u>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價款已全數收訖。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7.12.31	106.12.31
子公司	\$ 49,434	62,298

請參閱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連加油站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退還股東，減資金額為13,800千元，並以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三日為減資基準日，此項減資案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日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連加油站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五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分配民國一〇六年度及民國一〇五年度現金股利1,794千元及2,622千元予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賽環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四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退還股東，減資金額為6,000千元，並以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十三日為減資基準日，此項減資案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十五日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建築及租		運輸設備	辦公、機器		未完工程	總計
	土地	賃權益		及其他設備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880,891	586,533	911,121	104,250	107	4,482,902	
增添	290	-	80	-	-	370	
本期處分	-	-	(167,404)	(10,986)	-	(178,390)	
重分類	-	107	-	-	(107)	-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881,181	586,640	743,797	93,264	-	4,304,882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49,900	597,033	990,285	102,779	1,120	4,741,117	
增添	-	515	-	1,959	107	2,581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45,513)	(9,980)	-	-	-	(155,493)	
本期處分	(23,496)	(1,035)	(79,164)	(1,608)	-	(105,303)	
重分類	-	-	-	1,120	(1,120)	-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880,891	586,533	911,121	104,250	107	4,482,902	
折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487,562	845,307	91,576	-	1,424,445	
本年度折舊	-	11,142	10,232	2,158	-	23,532	
本期處分	-	-	(167,378)	(10,983)	-	(178,361)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498,704	688,161	82,751	-	1,269,616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480,952	913,474	90,709	-	1,485,135	
本年度折舊	-	11,520	10,252	2,433	-	24,205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3,881)	-	-	-	(3,881)	
本期處分	-	(1,029)	(78,419)	(1,566)	-	(81,01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487,562	845,307	91,576	-	1,424,445	
帳面金額：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 2,881,181	87,936	55,636	10,513	-	3,035,266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 3,049,900	116,081	76,811	12,070	1,120	3,255,982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 2,880,891	98,971	65,814	12,674	107	3,058,457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處分損益請詳附註六(十八)。

1.擔保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為購油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2.出租資產

本公司簽訂若干營業租賃合約出租運輸車輛車廂供作車體廣告以及出租場地供架設基地台等，但因並無意圖獲得長期資本增值，故未將此資產認列為投資性不動產，而仍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租賃資產項下，上述營業租賃之主要約定彙述如下：

- (1)租賃期間為一至十年。
- (2)未經出租人同意，承租人不得將租賃物之全部或一部份轉租、出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此等租約，未來年度本公司營業租賃之租金收入，詳附註六(十)。

3.重要固定資產交易

(1)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出售新北市土城區安和段營業用之土地，出售價款計66,779千元(已減除土地增值稅5,667千元)，出售總利益48,95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價款已全數收訖。

(2)本公司民國八十一年度以20,000千元向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大甲永和)購入大甲幼獅工業區內土地一筆作為營業所基地使用，並以本公司名義興建營業處所供作貨物集散站使用中。惟因該筆土地非屬貨運專業區，無法辦理過戶手續，大甲永和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一月提起民事訴訟，主張本公司自民國八十八年九月四日起每月應支付租金33千元。法院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裁判本公司為勝訴之判決確認雙方法律關係應屬買賣關係。嗣經濟部工業局於民國九十年六月十五日以工(九〇)地字第〇九〇〇三五—四三五〇號函公告，允許運輸倉儲業得於本案所涉之工業區設立，惟大甲永和於民國九十五年向台中地方法院提起民事訴訟，主張本公司無權佔有該筆土地，台中地方法院經民事判決後駁回大甲永和之訴，本公司為有權佔有。嗣經本公司多次過戶催告，大甲永和以土地增值稅負擔過高為由拒絕履行。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向台中法院提起民事訴訟，聲請大甲永和應辦理土地移轉過戶登記於本公司，並給付違約金150,101千元及自本起訴狀繕本送達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並負擔訴訟費用。本公司雖已就上述事項延請律師代理訴訟，惟截至個體財務報告提出日止一審判決本公司之請求權時效消滅，所述請求之違約金駁回，訴訟費由本公司負擔，本公司對一審判決所採請求權時效消滅有爭議提起上訴，故尚無法針對此案進行判決結果之預測評估。惟該土地已設定抵押予本公司。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其他金融資產

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之明細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99,440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89,990	-

其他金融資產

主要係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單。

(八)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	35,000
尚未使用額度	\$ 100,000	445,000
利率區間	<u>1.05%</u>	<u>1.05%~1.08%</u>

(九)其他流動負債

本公司其他流動負債之明細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流動	\$ 35,916	37,346
暫收款	6,497	6,442
合約負債—流動	2,090	-
預收貨款	-	2,030
其他	6,248	7,038
	<u>\$ 50,751</u>	<u>52,856</u>

(十)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一年內	\$ 30,033	33,207
一年至五年	65,115	72,891
五年以上	47,672	60,682
	<u>\$ 142,820</u>	<u>166,780</u>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營業站所。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十五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租金給付依當地物價指數變動調增以反映市場租金。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34,912千元及35,081千元。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營業站所的租賃係併同於土地與建物之租賃簽訂。由於土地所有權並未移轉、支付予該建物之地主的租金定期調增至市場租金，及本公司未承擔該建物之剩餘價值，故判定該建物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均由地主承擔。依此，本公司認定該租賃係營業租賃。

2. 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資產，請詳附註六(六)。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一年內	\$ 20,058	21,058
一年至五年	14,365	38,411
五年以上	-	21,429
	\$ 34,423	80,898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由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19,529千元及17,901千元。

(十一) 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7.12.31	106.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33,539	504,71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0,146)	(53,604)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93,393	451,112

本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長期帶薪假負債	\$ 35,916	37,346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40,146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504,716	569,019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1,973	16,16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經驗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4,584)	(26,655)
—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	-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547	12,734
計畫支付之福利	<u>(72,113)</u>	<u>(66,547)</u>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u>\$ 433,539</u>	<u>504,716</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1 月 1 日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53,604	45,000
利息收入	441	54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2,002	(45)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54,379	74,108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u>(70,280)</u>	<u>(66,003)</u>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40,146</u>	<u>53,604</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列報為費用如下：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7,726	9,801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u>3,806</u>	<u>5,820</u>
	<u>\$ 11,532</u>	<u>15,621</u>
營業成本	\$ 8,500	11,728
管理費用	<u>3,032</u>	<u>3,893</u>
	<u>\$ 11,532</u>	<u>15,621</u>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1 月 1 日累積餘額	\$ (70,480)	(56,604)
本期認列	(13,039)	(13,876)
12 月 31 日累積餘額	\$ (83,519)	(70,480)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7.12.31	106.12.31
折現率	0.8%	0.9%
未來薪資增加	3.5%	3.5%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54,000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8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1%	減少 1%
107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變動 1%)	\$ (34,615)	36,814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 1%)	31,313	(29,859)
106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變動 1%)	(41,922)	44,666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 1%)	38,236	(36,39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1,160千元及23,081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二)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至20%。

1.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	-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59
	-	59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40	531
所得稅稅率變動	309	-
所得稅費用	\$ 549	590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608	2,359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稅前淨利	\$ 438,795	86,163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87,759	14,648
所得稅稅率變動	309	-
不可扣抵之費用	187	134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所得稅影響數	(546)	(301)
免稅所得	(74,594)	(8,322)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3,671)	-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8,895)	(10,48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	4,858
前期低估	-	59
	\$ 549	590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7.12.31	106.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	803
課稅損失	442	4,858
	\$ 442	5,661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	\$ 2,210	民國一一六年度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 利計畫	土地增值 稅準備	優惠租金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 11,982	634,661	220	1,532	648,395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2,608	-	-	-	2,608
借記(貸記)損益表	-	(32,330)	(7)	556	(31,781)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 14,590	602,331	213	2,088	619,222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 9,623	640,328	171	1,051	651,173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2,359	-	-	-	2,359
借記(貸記)損益表	-	(5,667)	49	481	(5,137)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 11,982	634,661	220	1,532	648,395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十三) 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2,61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261,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均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108,783千股，每股面額10元。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72,816	72,816
庫藏股票交易	11,030	11,030
	<u>\$ 83,846</u>	<u>83,846</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因應必要之規模擴充、重大投資、穩定獲利率及兼顧資本適足率之前提下，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本公司若未有重大資本預算規劃及轉投資時，分派現金股利原則上不低於當年度決算後可供分配數百分之九十，其餘得以股票股利方式分派，藉以保留資本支出所需資金。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產生之保留盈餘之金額為381,064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因處分土地及地上物，共計迴轉前述特別盈餘公積分別為16,997千元及2,745千元至保留盈餘項下。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347,981千元及364,978千元。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五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二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發放現金	\$ 0.6	65,270	0.6	65,270
現金股利	0.9	97,905	1.2	130,539
		\$ 163,175		195,809

(十四)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元)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438,246	85,57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08,783	108,783
	\$ 4.03	0.79
稀釋每股盈餘(元)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438,246	85,57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08,783	108,78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1	-
稀釋後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08,784	108,783
	\$ 4.03	0.79

(十五)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明細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07 年度
客戶合約所認列之收入	\$ 1,039,327
租金收入	19,529
	\$ 1,058,856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收入之細分

	<u>汽車路線貨運 及宅配物流服務</u>
民國 107 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u>\$ 1,058,856</u>
主要收入	
貨運收入	\$ 1,032,889
手續費收入	6,438
租金收入	<u>19,529</u>
	<u>\$ 1,058,856</u>

民國一〇六年度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六)。

3.合約餘額

	<u>107.12.31</u>	<u>107.1.1</u>
合約負債—流動	<u>\$ 2,090</u>	<u>2,030</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2,030千元。

合約負債主要係因汽車路線貨運及宅配物流服務客戶預先支付運費所產生，本公司將於貨運及宅配物流服務履行時轉列收入。

4.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本公司係以有權開立發票之金額認列汽車路線貨運及宅配物流服務之收入，故本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未揭露該等合約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十六)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u>106 年度</u>
貨運收入	\$ 1,083,892
租金及其他收入	<u>24,955</u>
	<u>\$ 1,108,847</u>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五)。

(十七)員工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01%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4千元及8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729	38
車輛報廢補助款	37,050	4,977
其 他	3,838	3,346
	\$ 42,617	8,361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6,073	51,35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374,98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淨利益	101	-
	\$ 381,160	51,350

3.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利息費用	\$ 70	1,299

(十九)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3)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明細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備抵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三)。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五))。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1,934	11,934	11,934
其他應付款	75,116	75,116	75,116
存入保證金	3,068	3,068	3,068
	\$ 90,118	90,118	90,118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固定利率借款	\$ 35,000	35,032	35,032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619	14,619	14,619
其他應付款	76,174	76,174	76,174
存入保證金	2,455	2,455	2,455
	\$ 128,248	128,280	128,280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短期借款為固定利率借款，並無浮動利率風險。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各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046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201,786	-	-	-	-
其他應收款	2,873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99,440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89,990	-	-	-	-
存出保證金	3,588	-	-	-	-
	\$ 507,723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1,934	-	-	-	-
其他應付款	75,116	-	-	-	-
存入保證金	3,068	-	-	-	-
	\$ 90,118	-	-	-	-
106.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651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235,938	-	-	-	-
其他應收款	2,445	-	-	-	-
存出保證金	3,616	-	-	-	-
	\$ 261,650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5,0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619	-	-	-	-
其他應付款	76,174	-	-	-	-
存入保證金	2,455	-	-	-	-
	\$ 128,248	-	-	-	-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公允價值層級皆無任何移轉。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本公司董事會通過金融市場操作，不得運用衍生性金融工具，但為控制財務風險，而係以暴險相對較低之定期存款或貨幣市場基金為標的。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金融資產。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主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配合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財務部定期覆核並控管交易對方信用暴險。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尋求追法律途徑以保障債權。

(2)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00,000千元及445,000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二十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六年度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於30%至50%之間，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負債總額	\$ 1,191,310	1,432,028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046</u>	<u>19,651</u>
淨負債	1,181,264	1,412,377
權益總額	<u>2,418,997</u>	<u>2,133,495</u>
資本總額	<u>\$ 3,600,261</u>	<u>3,545,872</u>
負債資本比率	<u>33%</u>	<u>40%</u>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二)非現金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非現金之變動					107.12.31
	107.1.1	現金流量	收購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 變動	
短期借款	\$ 35,000	(35,000)	-	-	-	-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35,000	(35,000)	-	-	-	-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賽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中連加油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設備及維修服務費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關係人提供本公司電腦軟硬體設備、電話設備及網路等維修服務而計收服務費明細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賽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2,586	11,819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關款項均已付訖。

2.租金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將部分辦公室出租予關係人，租金收入明細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子公司	\$ 40	40

上述租金係參考市場價格及租用坪數決定，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關款項均已收訖。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7 年度	106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183	3,110
退職後福利	163	220
	\$ 2,346	3,330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7.12.31	106.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購油擔保	\$ 142,258	142,25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臺中市沙鹿區鹿峰西段土地及其地上物，並已開始處理相關出售事宜，預期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十五日前完成出售及過戶，計畫出售價格為278,175千元。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7 年度			106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36,067	119,854	455,921	364,786	138,717	503,503
勞健保費用	37,438	13,522	50,960	42,132	15,305	57,437
退休金費用	25,496	7,033	32,529	30,233	8,295	38,528
董事酬金	-	2,346	2,346	-	2,360	2,36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7,948	6,408	24,356	19,689	7,198	26,887
折舊費用	10,440	13,092	23,532	10,460	13,745	24,205
攤銷費用	-	-	-	-	-	-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1,084人及1,218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4人。

十三、其他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安聯證券	無	-	-	36,979	461,124	36,979	461,215	461,124	91	-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處分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本公司	土地及地上物	107.03.13	93.11.15	151,612	526,598	已收訖	374,986	比利迦實業(股)公司	非關係人	活化資產	註 1	無

註 1. 價格參酌華淵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出具之估價報告。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賽環科技(股)公司	台中市	1. 電腦資訊產品及其軟硬體進出口買賣與租賃業務。 2. 電腦資訊系統軟硬體開發資訊設計技術諮詢及產品軟體維修服務。 3. 為購買前各項設備之客戶辦理操作維修訓練業務。	33,200	33,200	400	100%	7,395	380	380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中連加油站(股)公司	台中市	1. 經營加油站銷售汽、柴油。 2. 得兼營汽車潤滑保養、簡易檢驗、汽車零配件供應及自動販賣機之設置。 3. 租賃不動產。	59,000	72,800	2,500	100%	42,039	2,349	2,349	同上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附錄】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各營業單位聯絡表

類別	站所	電	話	傳	真	地	址
總公司	總公司	04	23598181	04	23595400	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一路7號	
直 營 業 處	羅東	03	9600195	03	9600201	宜蘭縣五結鄉五結路3段268號	
	宜蘭	03	9283627	03	9282827	宜蘭縣宜蘭市中山路5段252巷22號	
	基隆	02	24312166	02	24324629	基隆市八德路74號	
	松山	02	27832161	02	27865165	台北市南港路三段106巷15號	
	士林	02	26107100	02	26107101	新北市八里區觀海大道263號	
	新莊	02	29028568	02	29021589	新北市新莊區三和路19巷39號	
	三重	02	29952161	02	29952392	新北市三重區光復路二段161號	
	新店	02	22117396	02	22117219	新北市新店區安康路二段296號	
	板橋	02	22621901	02	22624810	新北市土城區延壽路26號	
	樹林	02	26830308	02	26862306	新北市樹林區中正路391號	
	桃園	03	3612327	03	3664342	桃園市建新街215號	
	中壢	03	4921105	03	4930032	桃園市平鎮區復旦路三段136巷2號	
	新竹	03	5557606	03	5552608	新竹縣竹北市泰和路73號	
	竹南	037	690682	037	690657	苗栗縣竹南鎮頂埔里12鄰仁愛路80-6號	
	苗栗	037	320453	037	335246	苗栗縣苗栗市南勢里坪頂東路32號	
	大甲	04	26817440	04	26817445	台中市大甲區幼獅工業區青年路148號	
	沙鹿	04	26233369	04	26227237	台中市沙鹿區中山路657號	
	豐原	04	25312803	04	25325131	台中市潭子區中山路三段187號	
	台中	04	23598151	04	23595401	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一路7號	
	忠孝	04	22813668	04	22802676	台中市東區忠孝路264號	
	大里	04	24066907	04	24068126	台中市大里區國中路3巷2號	
	南投	049	2250811	049	2255661	南投市南崗工業區自強一路18號	
	埔里	049	2914651	049	2914648	南投縣埔里鎮南環路899巷10號	
	彰化	04	7634221	04	7634225	彰化縣秀水鄉安溪村安鶴路156號	
	鹿港	04	7562426	04	7562441	彰化縣和美鎮鹿和路五段92號	
	埤頭	04	8927751	04	8927749	彰化縣埤頭鄉彰水路四段80號	
	員林	04	8529720	04	8529723	彰化縣大村鄉中山路一段203號	
	田中	04	8744671	04	8755026	彰化縣田中鎮東閣路二段762號	
	雲林	05	5976977	05	5961686	雲林縣斗南鎮大業路47號	
	嘉義	05	2213699	05	2214165	嘉義縣民雄鄉頭橋工業區工業三路26號	
	朴子	05	3691336	05	3691338	嘉義縣朴子市竹村里鴨母寮13號	
	新營	06	6522529	06	6528825	台南市新營區新營工業區四維路24號	
麻豆	06	5703187	06	5703194	台南市麻豆區麻口里麻豆口1-28號		
台南	06	2652887	06	2921623	台南市安平工業區新樂路1-5號		
歸仁	06	2302131	06	2302135	台南市歸仁區中山九街6號		
永康	06	2537716	06	2538981	台南市永康區洲工街179號		
楠梓	07	3519949	07	3524769	高雄市楠梓區楠陽路55號		
高雄	07	3508365	07	3508367	高雄市仁武區高楠公路93號		
鳳山	07	7012377	07	7021235	高雄市大寮區中庄村鳳屏一路64號		
屏東	08	7539891	08	7523043	屏東市工業四路36號		
潮州	08	8634355	08	8634331	屏東縣崁頂鄉中正路851號		

類別	站所	電	話	傳	真	地	址
代 辦 營 業 站	林口	02	26016029	02	26016087	新北市林口區頭湖74-26號	
	大雅	04	25664226	04	25693157	台中市大雅區雅環路二段278號	
	花蓮	038	542620	038	541931	花蓮縣吉安鄉中原路一段270號	
	水里	049	2770534	049	2777268	南投縣水里鄉農富村農富路5號	
	魚池	049	2895268	049	2895268	南投縣魚池鄉魚池村秀水路276號	
	台東	089	230068	089	238609	台東市正氣北路1000號	
	澎湖	06	9261699	06	9214376	澎湖縣馬公市文光路91巷7號	
轉運商	金門	082	336885	082	334950	金門縣金沙鎮大洋里新前墩24號	
自營集 貨站	承德	02	25555094			台北市承德路二段32號	
代 辦 集 貨 站	淡水	02	26220690	02	26299139	新北市淡水區大忠街120號	
	楊梅	03	4782179			桃園縣楊梅區新成路51號	
	龍潭	03	4805462			桃園縣龍潭區中興路518號	
	竹東	03	5951951			新竹縣竹東鎮東林路183號	
	新光	03	5716498			新竹市新光路90號	
	中山	04	26872643			台中市大甲區民權路192號	
	中港	04	24525857			台中市智惠街131巷21號	
	竹山	049	2642483			南投縣竹山鎮林圯街84號	
	大和	049	2642931	049	2661931	南投縣竹山鎮大和街175號	
	和美	04	7551076			彰化縣和美鎮和線路66號	
	員鹿	04	8851987	04	8855224	彰化縣溪湖鎮員鹿路3段543號	
	社頭	04	8739613			彰化縣社頭鄉仁愛一路47巷7號	
	西港	06	7951251	06	7956469	台南市西港區中山路148號	
	學甲	06	7832365	06	7831912	台南市學甲區華宗路510號	
麻集	06	5722073			台南市麻豆區南勢里關帝廟23-21號		

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蘇 南 州

